

目 录

第三部分 说明书

第一章 村落概况.....	4	第一节 自然概况.....	4	第二节 保护管理要求.....	17
第一节 自然概况.....	4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4	第八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	19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4	第三节 周边旅游资源.....	4	第一节 村落空间格局的保护.....	19
第三节 周边旅游资源.....	4	第二章 村落特征.....	5	第二节 传统街巷的保护.....	19
第二章 村落特征.....	5	第一节 现状布局.....	5	第三节 传统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20
第一节 现状布局.....	5	第二节 村落整体风貌.....	6	第九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	20
第二节 村落整体风貌.....	6	第三节 建筑物布局及单体特征.....	6	第一节 建筑风貌评定.....	20
第三节 建筑物布局及单体特征.....	6	第三章 村落历史与价值特色评价.....	7	第二节 建筑质量评定.....	21
第三章 村落历史与价值特色评价.....	7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村落演变.....	7	第三节 建筑分类.....	21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村落演变.....	7	第二节 价值特色评价框架.....	8	第四节 建筑保护原则.....	22
第二节 价值特色评价框架.....	8	第三节 村落价值特色评价.....	8	第五节 建筑保护措施.....	22
第三节 村落价值特色评价.....	8	第四章 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	10	第六节 建筑修缮准则.....	23
第四章 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	10	第一节 保护现状.....	10	第七节 重点院落建筑保护整治规划.....	24
第一节 保护现状.....	10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2	第十章 自然及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27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2	第五章 规划总则.....	13	第一节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27
第五章 规划总则.....	13	第一节 规划背景.....	13	第二节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27
第一节 规划背景.....	13	第二节 规划依据.....	13	第十一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28
第二节 规划依据.....	13	第三节 规划范围.....	13	第一节 传统文化保护内容.....	28
第三节 规划范围.....	13	第四节 规划期限.....	13	第二节 保护原则.....	28
第四节 规划期限.....	13	第五节 规划原则.....	13	第三节 保护措施.....	29
第五节 规划原则.....	13	第六节 规划指导思想.....	14	第十二章 展示利用规划.....	29
第六节 规划指导思想.....	14	第七节 规划技术路线.....	15	第一节 旅游规划目标.....	29
第七节 规划技术路线.....	15	第六章 保护规划框架和规划重点.....	15	第三节 展示与利用规划.....	29
第六章 保护规划框架和规划重点.....	15	第一节 保护规划框架.....	15	第十三章 村庄建设规划.....	31
第一节 保护规划框架.....	15	第二节 保护规划重点.....	16	第一节 村庄发展定位与建设目标.....	31
第二节 保护规划重点.....	16	第七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16	第二节 人口布局规划.....	32
第七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16	第一节 保护区划.....	16	第三节 空间管制规划.....	32
第一节 保护区划.....	16			第四节 产业发展规划.....	33
				第五节 用地布局规划.....	34
				第六节 道路交通规划.....	35
				第七节 绿地景观规划.....	36
				第八节 基础设施规划.....	37
				第九节 环卫设施规划.....	39
				第十节 综合防灾规划.....	39
				第十四章 近期保护规划.....	40
				第一节 分期保护规划.....	40
				第二节 近期保护整治项目与措施.....	41

第十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42
附表 近期建设项目表.....	43
近期年度建设投资估算表.....	44
第一章 村庄概况	47
第一节 自然概况.....	47
第二节 历史沿革.....	47
一、历史沿革.....	47
二、历史人物与事迹.....	48
第四节 社会经济.....	53
第五节 公用设施.....	53
第二章 核心保护区调查资料	54
第一节 村落格局肌理.....	54
第二节 传统建筑.....	54
一、传统建筑特征.....	54
二、主要建筑.....	55
第三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	56
第四章 现状格局	58
第五章 张李村村民管理委员会关于张李村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保护与建设的管理条例	58

第三部分

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发展规划

说 明 书

第一章 村落概况

第一节 自然概况

1、地理位置

昆仑镇张李村地处鲁中丘陵地事，地处北纬 36.36°，东径 117.50°，北倚崇山，东临三台山，西接卧虎山，南傍范阳河，海拔 150 公尺，村落位于磁村东南约 1 公里处，距离昆仑镇区约 6 公里。东西 1200 米，南北 1600 米，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土地南与小范村接壤，西接磁村，东联刘瓦村，北与坡子村为邻。境内滨博高速东北、西南穿过，省道泉王路南北向从村庄中部。村西侧蕉磁路南北穿过，交通十分便利。

2、地质地貌

张李村所在的昆仑镇东西两侧为迫麓梯田，岭坡梯田和荒坡岭，山丘低而平缓，有少部分裸岩。中部为孝妇河河谷平原及山前倾斜平地，该地段沿孝妇河两岸，其东西宽在 500 米左右，南北至镇域界限。整个地势南高北低，东西高、中间低，属丘陵地带。主要山脉有昆仑山、大奎山、天台山、蒲笠顶山、三台山等。境内自然资源丰富，主要有煤炭、焦宝石、粘土、石灰石等，其中石灰石总贮量可达 6 亿吨，是山东较大的优质石灰石基地。

张李村所在区域为平原地带，整体南高北低、西高东低，村落周边大部分为耕田，村东北为三台水库，为张李村、坡子村、刘瓦村三村共有，主要水源为磁村南侧河流汇入所形成

3、气候条件

张李村属暖温带季风区半湿润气候，年平均温度在 12℃—13℃之间，温度适中，四季分明，季风气候明显。春季空气干燥，降水少，温度回升快，多西南大风，常有干旱、霜冻等灾害性天气；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量集中且多雷雨大风，秋季气温下降，天气晴朗稳定；冬季气候干燥寒冷，雨雪稀少，多北向大风。四季分布是冬夏长，春秋短。

张李村季风气候明显，一年中各月风向频率不同。西南风是主导风，在全年各月中几乎均占优势，其次是南风和北风。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张李村村域总面积约 114.85 公顷，其中耕地约 1000 亩，以种植玉米、小麦为主；村落占地约 36 公顷。村内生产设施用地 15.5 公顷，主要以炭化砖精细陶瓷为主，比较大型的有淄博华盛碳化砖有限公司、淄博保温材料厂、淄博碳棒厂、淄博华陶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淄博纳米特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山东华岩冶金建材有限公司等，近年来，随着张李村经济的发展，企业不断增加，主要沿蕉磁路建设了许多小型陶瓷企业。对村庄的传统风貌和传统建筑有一定的破坏。

张李村现有 400 余户，共 1197 人，村集体年收入 10 万元左右，主要为工业区租赁费。

王家大院为省级文保单位，但是由于缺少维护修缮，部分房屋已经破败，保护工作迫在眉睫。

第三节 周边旅游资源

张李村紧挨省道泉王路、滨博高速与滨博附线，交通便利，周边旅游资源十

分丰富，紧邻的有三台山风景区、刘瓦水库、华严寺等，半径 10 公里内有西南的牛记庵古村，东侧的 1954 陶瓷创意园，西侧的卧虎山景区等等。

1954 陶瓷创意园是以原昆仑瓷厂改建，创意园内到处可见保存完好的老瓷厂遗迹。61 年的风雨洗礼，高大的烟囱、破旧的厂房、锈迹斑驳的机器，在老建筑上刻下了浓重的陶瓷韵味。然而古朴中并不缺现代元素，大师村、手工体验区、酒吧餐厅……应有尽有。让历史和现代、传统和创新巧妙地结合，实现了文化产业转型升级，1954 陶瓷文化创意园已成为淄川文化的新地标。

三台山，形似马鞍山，与马鞍山、岳阳山、二郎山对峙相望，是源泉镇与淄川区淄河镇界定的天然屏障。山势南北走向，处于崇山峻岭层峦叠嶂之中。大小十余个山头高低起伏，错落有致，主峰海拔 614 米，因其山峰一侧从下到上依次有三个天然大平台而得名。三台山风景区自然人文资源丰富，是古般阳二十四景之一。它位于磁村镇刘瓦村东 500 米处，海拔 162 米，和光油头山、扁山相连，成倒鼎状。据云，三台山庙宇有七殿、三宫、四洞、二阁、钟鼓楼等。

牛记庵在西南的大山深谷中。经过小范村、车峪口村、河石坞村，沿山间小路而行，才到达牛记庵。“三面环山，泉水润村”，是牛记庵的最好写照。站在村口向里望去，牛记庵宛如一个大“盆景”：群山延绵，大树参天，泉水潺潺，鸟语花香。村庄以石头为主要建筑材料，是名副其实的石头村，石屋、石墙、石阶、石巷、石碾、石磨、石刻，随处可见。村庄三面环山，以断崖为障，隐于树木之间。各种石头砌成的房子，依山就势，高低错落，或依傍于悬崖旁，或坐落于巨石之上，悬崖最高处达 60 余米。从山下望上去，房子就象挂在天上，青石板路围着山腰转了几转，好像丝带在山间飘舞，所以村子得“天上的村落”之美名。

淄博卧虎山市级森林公园内有红叶山林、泉水小溪、独特的溶洞、山东最冷

的冷洞、古松古槐、各种鸟禽等丰富的生物资源，并有山东省委第一次会议会址、全国少年英雄王勇纪念馆，抗日战争时期的战斗工事旧址、古庙古碑等多种文物资源。现已投资 100 余万元，进行了路、桥修建，旧址复修、冷洞溶洞开拓、凉亭、娱乐场所建筑及各个纪念馆、庙的修建等硬件建设，现在正在加快配套的建设。

第二章 村落特征

第一节 现状布局

张李村地处鲁中丘陵地事，北倚崇山，西接卧虎山，东联三台山，东部为刘瓦水库，北部为三台水库，处于在群山环绕的平地中。村落东西 1200 米，南北 1600 米。土地南与小范村接壤，西为磁村，东接刘瓦村，北于坡子地邻。地势由南向北渐低。村北有一沟壑，可容西来大水通过。

受传统文化和家族文化影响，整体布局为典型的方格网布局。整个村庄是以西街、东街、中街为格局，再划分为若干街道，住宅整齐，道路亮堂，张李西街是周村通往博山的必经之路官道，民国以前西街两旁车马店铺林立，夜间灯火通明、住宿客人挤挤，经济繁荣、热闹非凡，是一条繁华的街道。

张李村村落的最早居住形成是以张、李两姓为原居住地点，是现在村落的略西位置，因王家大院的建设扩大，逐步成为了以王家大院为中心的村落。

村中的王家大院现为张李村中心，最为雄威庞大，占地 30 多亩，20 多个院落，两个花园，大院北侧为幸福广场，是村里的文化活动中心，这里建有戏台健身器材、照明设备等等。每逢夜幕降临，这里总是灯火通明，全村的青年、老人

都到广场跳舞健身。广场也是春节扮玩以及唱戏、演电影的场所，幸福广场每天热闹非凡。

村东有一古庙，因座落村东故名“东庙”，具庙院石碑记载已有六百多年的历史。据村中老人回忆，传说原古庙建筑错落有致、宏伟壮观，塑像神采奕奕、栩栩如生，其环境花草绚丽、古柏参天。古庙经一代一代人的修建，特别近几年百姓和张李村周围的厂矿集资，几次重修，不仅恢复了原貌，更增加了更多建筑，现在庙院，楼台殿阁、碑碣林立，庙中各种神佛、神采奕新，庙中环境，苍松翠柏，参天蔽日。日日善男信女，络绎不绝，天天青烟飘飘，香火不断。

村北有一民俗博物馆，占地 800 余平方米，由张李村村民王绪岳创办。王绪岳历经过了三十余年，进行收集中国北方传统生产和生活用具，并将收集的各类农村生产、生活器具作了简要分类，包括旧式木辕犁、拖耙、耩子、耘锄、鸳鸯灌斗等农业生产工具，石碾、石磨（旱磨、水磨）、烙饼鏊子、木制风箱等农村生活器具，各式扁担、独轮木轮手推车、驴架子、驮篓等交通运输用具，还有农村契约文本、文房四宝、建筑雕刻等杂物，两千余件，真实全面地反映了中国北方农村上世纪生产与生活风貌。博物馆的设立旨在通过展示各类生产生活用具，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勤劳、智慧、吃苦耐劳的优秀品质。

在东庙西邻，有一人工小湖，村民称其“东湾”，是先人为蓄水人工挖掘而成的。多年以来东湾发挥了排洪抗旱、防火防灾的重大作用，造福了一方百姓。现在村里百姓又集资对其进行了环保改造，已是湖水清清，柳树成荫，成为一处靓丽的景观，也是村里老人夏天聚众纳凉娱乐的好去处。

村里的古居，基本是石板屋座，青砖、红砖筑筒，屋面是人字形结构，挂有青瓦或红瓦，具有古老、传统、奇特、民俗的特色和美观、牢固、朴实、省料和方便等特点。现在建筑虽然有了变迁，但 60%以上还是保留了传统建筑方式。

第二节 村落整体风貌

张李村村落以张李西街、东西大街为轴线，四门不对，街道纵横犬牙交错，交通四通八达，最具代表性的建筑是东庙、王绪月民俗博物馆、王家大院，以及王家大院周边 83#、119#、245#、127#、241#、232#、264#农户等。整个村落构成丁字型宅区。

第三节 建筑物布局及单体特征

张李村自元代开始建村，最初是典型的宗族村落——因张氏、李氏氏家族居住于此而得名。自清朝光绪年间王氏搬迁至此，开始壮大，虽历 600 余年的沧桑变迁，很多宝贵的遗迹、遗物在历次运动中拆旧更新、湮没无迹，但至今仍有丰富的文化遗产，如王家大院、东庙等。是该地悠久历史和文明的佐证。

现存的王家大院等历史建筑按照经典的中国建筑风格，建在村落的中心地带。建筑群院落为清代典型北方四合院形式，四合院以房屋围合为形制，装载着中国人的思想观念和审美情趣，这种内向封闭又温馨舒适的院落空间，滋养培育了一代代中国人的性情和性格，为最普通的传统生活方式。院落空间几乎包容了家居的全部生活内容。院落式民居吸引人的是隐藏在建筑形式后面的人文精神。建筑群四合院又分为一进院、二进院、三进院、带跨院等多种形式，体现了不同阶层、不同家族规模的生活方式。

建筑单体为《营造则例》小式做法，一般为清水墙垛，混水墙面、山面，屋面为干槎瓦，屋脊为清水脊，其中正房一般其小瓦花正脊，厢房多为卷棚脊。屋架

王家大院

王家大院始建于光绪初年，整个大院占地三十余亩，由二十多个院落组成，

布局按八卦方位构建，有住宅、花园、祠堂、戏院等四部分组成，大院的住宅采用中国古代军事防御功能的垣城建筑方式与北方四合院式的民居融为一体。其主体结构为清代台梁式构架，建筑材料为砖石大混合结构，按照前堂后寝的原则排列，整个院落错落有致，有极高的审美价值和艺术水平。建筑艺术并既沿袭了北方传统建筑的对称、严谨、雄厚之风，又通过过街楼、夹壁墙、门楼等体现出了南方建筑空间布局灵活多变的特点。主院在东部偏北，正房3间，两边各带一耳房，居中的正房最为尊贵，建筑最为华丽，是举行家庭礼仪、接待尊贵客人的地方，正房前高大的廊厦、廊坊枋托镂上空雕刻而成，工艺精湛，屋背上的鸱吻和“滴水”下的砖雕，形象生动，由各种花鸟鱼虫、寓言故事、吉祥图案组成，体现了非常高的工艺水平，周围各个院落外面由游廊、旁门相连，而内部则有夹壁、地道暗中相通，一色青砖灰瓦，典型的清代风格，各院都有角门相通。

其西侧建有二层楼一座，可居高临下，俯瞰大院，一目了然；环顾村庄周边景致，尽收眼底。西边的院落隔街而建，两院落由过街楼相连。过街楼为木质结构，犹如一座廊桥，雕刻精细，描画精美。过街楼南边不远处建有戏台，每逢年节及重要喜庆活动，便请来戏班唱大戏，女眷们便可在过街楼上看戏。大院四角建有炮楼，一色青石垒成，用于看家护院。院内设有地道，可通往村外，如遇土匪抢劫等特殊情况，可通过地道悄悄转移，以保证人身安全。大院的大小院落之间，既珠联璧合，又独立成章，其或隐或现，多种多样，可以上下左右相通的门户，常给人以院内有院、门里套门的迷宫式感觉。令人惋惜的是大院南部和西部的院落，都已损毁、坍塌，甚至荡然无存。王家大院的主体建筑严格按照封建典章制度的等级品位建造，尊卑贵贱，上下长幼，男女内外，皆有其等，各有其序。作为配套建筑的厨房、书房、花园、家熟院等，布局合理，因地制宜，俱为其应有功能的充分发挥，在一定时空内，体现了颇具超前意识的客观创意。观大院见匠心：规模宏大，气势磅礴，然而这一切都融汇在体现建筑艺术的参差错落、玲

珑别致之中。王家大院现已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王家大院的砖雕，题材丰富，形式多样。雕刻对象以吉祥物为主，主要有翔龙、鸞凤、奔马、耕牛、仙鹤、麋鹿等，也有部分花卉如牡丹、菊花等。砖雕多为对出，寓“好事成双”之意，镶嵌在檐下墙的两端。这些雕刻形象生动、栩栩如生，活脱脱展示出当地的民俗文化和民意：祈求吉祥、和美、平安、幸福。这些雕刻已基本上见不到明代的“粗犷简朴”，比较典型的体现出清代“纤细繁密”的审美风格特点。古老的雕刻艺术，随时代的变迁，发展着艺术表现形式，传承着民族文化。王家大院的砖雕艺术，正是如此，仿佛在一位品貌端庄、体态秀丽的鲁中女子的发髻上，插上数枝花朵，把她妆扮得更加雍容华贵、摇曳多姿。

王家大院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作过重大贡献。曾为抗日游击队捐过枪捐过炮，八路军多路武装在磁窑坞会合，王家大院遂成为历史上著名的八路军“磁窑坞会师”地点，经过整编，军威大震。抗战时期，山东省委曾在大院里召开过扩大会议，传达贯彻毛主席的《论持久战》，领导全省的抗日武装走过“防御、相持、大战”的三阶段，迎来民族斗争胜利的曙光。

第三章 村落历史与价值特色评价

第一节 历史沿革与村落演变

1、 历史沿革

张李村因张氏、李氏首先迁入，是牛毛坐地户，故而得名。迁入的确切时间无法进行科考证据，但具在世老人王绪云回忆先人的传说，迁入时间大致在元朝，华严寺石碑上也有同样的记载。后来明朝时代，一王姓氏从泰安首先迁到小范，又迁到张李，另一王姓原住在博山，因与当时赫赫有名的孙国老有林墓纠纷官司，虽然打赢了官司，但却惧畏孙国老的权威，不得已迁到了张李。再后来的贾姓、庞姓是一同从陕西枣园县迁到淄川夏庄，而后又迁到张李。再以后其他各姓陆续迁来，逐步形成了现在的村落，时至今日已有 600 多年历史。

2、 张李村的现状

张李村总体方位道路延续了早期格局，只是面积向四周扩大了。全村未进行旧村改造，建筑层数主要为一层，有少量二层建筑；新建建筑主要为沿蕉磁路的建筑、村北侧建筑，蕉磁路东侧建筑以一到二层为主，以家庭作坊为主，沿泉王路多为企业建筑和服务设施建筑。

明清古建筑群主要分布在村中部。以王家大院为主要的建筑群，主要分布在古村中部，呈张李西街、东西大街组成两大轴线。尽管历经多次变迁、拆建、翻新，仍保持了许多的建筑遗构。

第二节 价值特色评价框架

为了更好地体现和传承张李村的历史文化特色，本规划按照整体和专项相结合、物质与非物质并重的原则对张李村的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资源进行价值评价。主要包括三个方面：整体价值特色、物质文化遗产价值特色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特色。

其中，物质文化遗产价值评估包括整体格局（自然环境、村落布局）、传统街巷、文物与历史建筑及历史环境要素价值评价四方面。

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评价包括口头传说和表述、民俗活动和礼仪与节庆、民间传统知识和实践、传统的手工艺技能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价值评价五方面。

第三节 村落价值特色评价

1、 村落特色总述

张李村村落发展历史悠久、文物古迹较多、风貌尚存，其特色可概括为：

（1）比较理想的选址及形制

整体上，张李村傍水而建，地处平原，视野开阔，具有良好的风水格局，符合中国传统居住风水中的“顺应自然、天人合一”思想。区域位置优越，对外交通便捷，是中国古代传统村落选址的理想案例。

村落的形制顺应自然与功能，南北较东西稍长，道路街巷纵横交错，布局严整，形成典型的“棋盘”状的空间格局。村中部保存的较为完整的王家大院使其成为鲁中地区不可多得的保留尚好的建筑群落。

（2）独具特色的建筑形式

整个古建筑群结构严谨，石刻、木刻、砖刻工艺精巧，体现了传统建筑风格。院落按五行、风水建造，宅院房屋、院落门楼走道，体现了北方传统四合院式建筑特色。建筑材料就地取材，主要为砖石结构，所用木料考究，房顶用精致瓦和兽形瓦装饰，院内青砖铺地。

2、 历史价值

(1) 张李村历史建筑群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是我省市重要的历史文化遗产。以其庞大规模的古建组群，真实的反映了明清之际王氏家族的兴盛与衰败。

(2) 建筑群的遗产本体虽变化较大，但格局保留较为完整，真实、清晰。

(3) 建筑群与周边的自然环境及人文背景，变化较小，总体格局保存较好。

(4) 王家大院具有比较完整的建筑组群，协调有序的四合院真实体现了该地区的人文、民俗、宗教文化。

(5) 张李村整体建筑传承完整，从元末各个时期建筑均有：元末——明——清——民国——五六十年代——七八十年代——九十年代。是研究北方民居建筑发展沿革、历史传承的活教材。

3、 艺术价值

(1) 历史建筑群与张李村的自然格局、建筑平面布局、梁架结构形式等方面，反映出独特的建筑艺术和地方特色。

(2) 王家大院在建筑雕刻、绘画、檐口脊饰、构件制作方面，以及所运载的文化内涵等方面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民俗特点。

4、 社会价值

张李村从始建到兴衰的过程，体现了劳动人民从贫困到富足、励精图治、艰苦创业，传统美德的典范。具有时代的传承意义。百年间，王家大院先后经历了地主庄园、政府驻地、军队休整驻地及粮仓所在地，见证了历史变迁，正是它的存在给我们留下了当地人生活的斑驳痕迹，让历史没有随时间消逝而去，王家大

院不仅记录了历史而且更深刻的凝刻了我们祖辈给我们留下的今人永远充满想象和永远探究无尽的生命足迹。

同时，考察王家的发家史，儒家经世思想深深根植于他们的心灵深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表现在他们身上的，是注重民生、把经商当作事业，具有较强烈的责任感，把自己的企业和地方和国家联系起来。各家族的荣辱兴衰和创业者们的传奇故事作为一段历史，让人深思，给人以启迪。

5、 乡村记忆价值

乡村记忆工程”是“记得住乡愁”、“留得住乡情”的载体工程。大鸾桥建筑群具有浓郁地方特色、具备农村传统文化特征。村内的古民居、古街巷、传统器物等得以保留实属不易。应明确进行保留、保护和维修利用，结合生产用具、生产生活遗物遗迹的展示，形成集乡土建筑和乡村民俗为一体的综合性、活态化的乡村博物馆。

6、 经济价值

王家大院 2006 年被评为淄博市第三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2015 年被评为山东省第五批省级古建筑类文物保护单位，同时入选山东省第一批“乡村记忆”工程文化遗产名单，极具景观环境和人文环境的开发利用价值。在将来的村落保护与发展中，如果与昆仑丰富的古建筑风景旅游资源结合，将整个昆仑镇乃至淄博中部的文化遗产旅游相连，以孝妇河景观为纽带，东与蒲家庄、太河水库相连，西与周村传统文化相连，南以山区为媒介，对周边加以充分利用必将对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及经济转型起到重要作用

第四章 保护现状及存在问题

第一节 保护现状

1、文物古迹保护现状

王家大院为第三批市级文保单位，第五批省级文保单位；目前院内部分建筑仍有人居住，但是内数建筑破败不堪，院内杂草丛生，保护状况堪忧，东门部分坍塌，地道口被垃圾和杂草覆盖，整体形态急需维修，维护。东庙为元代建筑，古庙经一代一代人的修建，特别近几年百姓和张李村周围的厂矿集资，几次重修，不仅恢复了原貌，更增加了更多建筑，现在庙院，楼台殿阁、碑碣林立，庙中各种神佛、神采奕新，庙中环境，苍松翠柏，参天蔽日。日日善男信女，络绎不绝，天天青烟飘飘，香火不断。

王绪月民俗博物馆为一座典型四合院，院内建筑形式古朴，虽然多次维修，除屋顶覆盖砖瓦更换外，其余部分与传统建筑相吻合，目前民俗博物馆为对外开放单位，每天都有人来参观体验。

核心保护区是以王家大院为中心、东至东庙，西至张李西街，南至王家大院南侧村道，北至刘家胡同，占地面积 2.77 公顷，位于核心保护区内的院落 71 处，建筑面积 1.11 万平方米。

为更好地保护张李村传统村落的历史风貌，近几年村内建设的村民健身广场为村民提供娱乐、休憩场所；同时村内更是多方融资，大力实施民生工程，对村内部分道路、东西南北主路进行硬化，铺设了混凝土的路面。实施自来水主管网改造工程，改造自来水主管，为村内饮水安全提供了保障。为保护张李村历史建筑，昆仑镇及张李村成立专门委员会，编制了古民居保护管理办法，以更好的

保护历史建筑和传统文化。

张李村文化遗产保护要素一览表

物质文化遗产要素	传统街巷	丁字形横纵道路格局
	文物保护单位	王家大院（省级），东庙（市级）
	历史建筑	古村 24 处历史建筑
	特色构筑	庙宇、炮台、地道、碑林、八卦湾、里外古井，石磨、石碾、石刻、上马石、拴马桩等
	古树	古树名木 1 棵（老槐树）
非物质文化遗产要素	民间艺术文化	磁村花鼓
	宗教信仰	庙宇、礼俗文化
	民风民俗	春节、上元、清明、端午、六月六相亲节，七夕、七月十五祭祖、中秋、重阳节登山和敬老、农历十月一祭祖、腊八节等
	婚丧礼俗	坐时辰、添枕头、枣栗子、搬媳妇、婚俗、温锅等

张李村主要历史建筑一览表

名称	保护等级	地址	建筑年代	院落形式	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当前用途
王家大院	省级	古村中部	清—现代	四合院	2	1202	居住、卫生室，部分闲置

东庙	区级	村落东部	元—现代	殿阁庭院	2	151	庙宇
民俗博物馆	——	古村中北部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262	博物馆
127#	——	王家大院东侧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316.5	居住，北屋保存良好，东屋西屋存在不同程度破败，亟需保护
119#	——	王家大院东南侧	明、清—现代	2进四合院	1	260	居住，东屋与北屋为翻新建筑，西屋部分破败，中间房屋保存良好
245#	——	王家大院东侧	清—现代	四合院	1	75	大部分破败
241#	——	王家大院东侧，东湾南侧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192	居住，北屋西屋部分水泥翻新，其余保存良好
老商铺	——	民俗博物馆西侧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70	居住，部分破败
35甲1	——	王家大院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152	居住，部

		北侧					分翻新
264#	——	刘家胡同中段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145	居住，建筑保存良好
261#	——	刘家胡同中段	明、清—现代	四合院	1	120	居住、建筑保存良好。
262#	——	刘家胡同西段	明、清—现代	南北屋	1	160	居住、建筑已翻新。

2、道路交通现状

张李村外围道路为泉王路、蕉磁路、滨博高速，泉王路为省道级别，车流量大、存在一定交通隐患；滨博高速在村东南侧经过。泉王路与蕉磁路汇集于村北，于村北的村道一起形成村落的环路，进村主要路口斜向与泉王路相交，存在安全隐患。蕉磁路现状7米左右，进村道路与村北道路，宽度5米左右，村内张李西街为原周村至博山的官道，现为张李村内的中心大街，宽度为3米左右，王家大院北侧东西向街道与张李西街相接，主要历史建筑位于东西向街道两侧，是张李村的主要历史展示轴线，道路宽度3米左右。村内一横一纵的东西街道和张李西街将村落区域分为丁字形三个区域，村内其余道路纵横交错，宽度在2-3米不等。村内主要道路基本都已进行硬化，部分道路为青石碎路和土路。

3、基础设施现状

张李村主要公共设施有村委、卫生室、商店、饭店、小型健身广场等。村委位于村庄东侧，进村入口处，有一栋建筑，建筑面积205多平米。卫生室分为三

处，一处位于王家大院，一处位于村北，医疗设施比较缺乏。商店设置比较分散，且规模都比较小，在蕉磁路东侧有小部分商业设施，村北沿路有一处商业设施，主要利用废弃民房，中部王家大院西侧，利用民房改建商业设施一处，建筑外形十分现代化，与王家大院历史建筑缺少协调。村内无教育设施，由于靠近磁村镇区，幼儿园以镇区幼儿园为主；小学划片大范小学，距离张李村落 600 米左右。

张李村现状生活用水引自磁村供水站，水源为西南卧虎山内部深水井，村南有水塔一处，现已废弃，村内无泵站等设施；排水以道路排水为主，排入泉王路明沟内；由于村庄占地面积大，现村内有 3 处变电设施，一处位于村南侧，靠近水塔、垃圾转运站，一处位于蕉磁路路西，另一处位于村北张李西街东侧，主要为村内小型企业供电。电力线路接自蕉磁路 10Kv 电缆，经变电站变电出线入户。现状电话交换箱位于东湾南侧，村内有电信基站一处，位于村北侧，主干线路接磁村电信公司。蕉磁路敷设有燃气管道，但村内并未接入。在泉王路和蕉磁路交汇处有万通石化金顺第四十六加油中心一处，为过往交通车辆服务。村域东南有 500Kv 变电站一处，500Kv 高压线从村南和村北穿过。村落西南 1500 米左右有垃圾焚烧电厂一处，对附近村庄影响较大。全村安装了有线电视。建立了多处垃圾池、垃圾箱等，收集垃圾，运往村南垃圾转运站。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 缺乏旅游开发意识

乡村旅游促进了村落保护，很多具有旅游价值的古村落或传统村落，通过乡村旅游得到了保护。具有遗产价值、能够传承历史文脉、体现传统文化的张李村落由于缺乏开发意识，致使张李村落的保护与开发均严重滞后。张李传统建筑是

典型的清代传统建筑，其古色古香的民居和淳朴的民风民俗不仅是吸引游客的人文景观，而且还能起到烘托旅游氛围，树立旅游形象的作用。

2、 肌理破坏，空间特征丧失

村内西侧和北侧房屋为近 20 年新建，房屋的形式对村落的整体风貌破坏较大，村内留存的一些老建筑被新建的建筑包围，现代施工技术带来的挖填基地、水泥钢筋、独立板房，代替了老村落原生的空间形态，建筑特色逐渐消亡。

近几年，村内主持修建了部分水泥路和沥青路，方便通行的同时也破坏了原有的村落环境，传统建筑周边路面风格迥异，不够协调统一。

3、 村庄经济情况较差，基础设施匮乏

张李村为第一产业为主的农业村，除有少数几家进行家庭作坊式的陶瓷加工及机械加工外，大部分村民依赖农业收成，村里大多数年轻人都外出打工，村内的家庭年人均纯收入极少，经济状况较差。

村内的公共设施匮乏，全村没有完善的公共厕所，无污水排放管网，公共厕所为随意搭砌的砖棚屋，卫生条件极差；地下水管网无法满足居民生活饮用。村内有几家杂货店铺，其他商业业态基本缺失。部分道路没有硬化，以土路为主，下雨化雪天，道路泥泞，无法行走。

4、 多数传统建筑和古树亟待保护

张李村现存的传统民居院落，多数院落格局尚存，主体建筑保留完整，但屋顶、配房、石刻、门窗等构件年久失修。有些长期无人居住，无人维护，致屋顶坍塌，石墙倾倒，破败严重，存在安全隐患。有的主体尚好，但构建损毁严重；有的已经坍塌，损毁严重，亟待保护、修缮和恢复。由于土石坍塌，传统建筑整

体风貌环境受到很大威胁，急需采取保护措施。

第五章 规划总则

第一节 规划背景

历史文化名村承载着我国农耕文明的历史和文化，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载体，凝聚着中华民族精神，是维系华夏子孙文化认同的纽带，是不可再生的宝贵文化遗产，具有较高的历史、文化、科学、艺术、社会、经济价值。但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快速发展，传统村落衰落、消失的现象日益加剧，加强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发展刻不容缓。

张李村是目前山东省第四批历史文化名村，山东省第三批传统村落，也是第四批国家级传统村落，村内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具有重要的历史、科学、艺术价值和社会经济价值。为了更好地体现和传承张李村的历史文化特色，科学、合理、适度的发挥传统庄园及其文化遗产在未来经济、文化、旅游发展中的作用，按照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要求，在保护的基础上促进村庄经济与社会的和谐发展，特编制本规划

第二节 规划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年）；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02年）；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03年）；
- 4、《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2005年）；
- 5、《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08年）；
- 6、《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2012年）；
- 7、《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基本要求》（试行）（2013年）；
- 8、《淄川区昆仑镇区总体规划》（2011-2030年）；
- 9、其他有关法规、规章、技术标准、技术规范。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本次保护规划的范围为张李村村域范围，约114.86公顷，其中核心规划区为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及周边传统建筑分布的区域，面积约2.77公顷。

第四节 规划期限

本保护规划期限为2016—2030年。近期规划期限为2016—2020年，远期规划期限为2021—2030年。

第五节 规划原则

规划贯彻执行“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尤其要注重濒临破坏的历史实物遗存的抢救和保护，努力实现历史文化遗产的永续保存和合理利用，充分发挥其特有的作用。

1、历史真实性原则

注重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历史的真实性、风貌的完整性、生活的延续性”，保持原有建筑和环境的风貌，做到古建筑“不改变原状”。在保护和整治中，要最大限度地保护文物古迹及其所承载的历史信息，利用整体保护、分层次保护、分类保护等方法，使古村落传统风貌得到最大程度的体现。

2、完整性原则

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是包括建筑、环境、空间格局以及人类活动在内的统一整体，要保护整体风貌和格局，保护历史风貌的完整性。

3、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保护原则

既要保护和传承有形的物质文化遗产，又要继承和弘扬无形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要求两者相互依存，相互辉映，相互烘托，共同反映传统村落的历史。

4、近远期相结合原则

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分层规划，突出重点。近期规划可行，注重可操作性，远期规划合理，注重科学性。制定近期和远期保护规划的目标、任务及实施措施，以保证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防止保护整治中短期行为的出现。

5、合理利用原则

保护的目的是为了保证村内的建筑遗产不受破坏，为一定历史文化时期提供真实见证。但保护活动并不是静止不动地保护，并不是要一味地限制当地的经济的发展，相反，结合周边历史文物的保护，以及传统文化大力传播，充分发掘张李村周边的历史文化底蕴，并大力开展各种历史追忆活动，将张李村、磁村等村庄

的一系列历史文化遗产充分结合，形成在昆仑镇独具特色的历史文化旅游氛围。

王家大院以及遗留下来的文物古迹形成进行健康适度的旅游开发等经济活动，在展示遗产风貌和筹集保护资金等方面，不仅不会对传统村落造成破坏，而且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第六节 规划指导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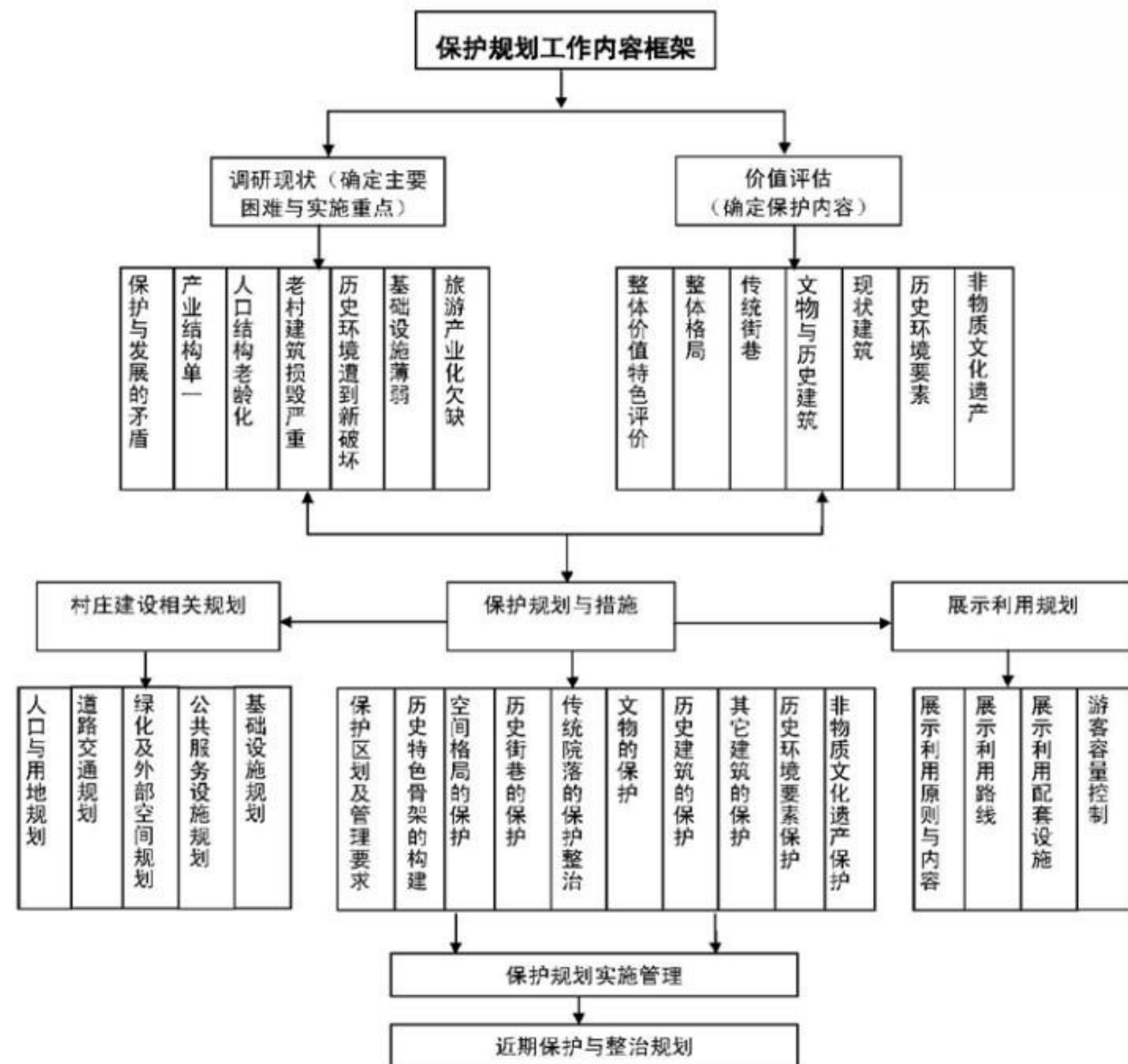
通过保护发展规划，加强对张李村整体环境、核心保护区和重点历史建筑的保护，使张李村同时满足传统村落建设规划的要求，突出其“文化性、民俗性、时代性”，成为生态环境优美、历史人文特色显著、生活及旅游服务设施完备、以遗产保护为核心、体现北方传统民居特色的原生态村落。

(1) 树立整体性思想，保护规划应纳入昆仑镇总体规划，成为昆仑镇经济与社会发展政策的有机组成部分，使保护与建设协调发展。

(2) 树立分层次规划思想，突出重点保护，建立古村落环境风貌协调区、历史地段建设控制区、文物古迹核心保护区三个层次的保护体系。

(3) 坚持可持续发展思想，保护和继承古村历史文化特色。在有效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的基础上，积极改善居住环境，以适应现代生活的物质和精神需求，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第七节 规划技术路线



第六章 保护规划框架和规划重点

第一节 保护规划框架

1、保护规划总体框架

总体层次保护：划定核心保护区保护范围，调整用地性质，提出用地控制指标和建筑景观控制要求，提出保护区的社会环境整治要求和社会、经济发展目标。

详细层次保护：提出重点地段整治方案，梳理街巷空间，对街道进行整体协调和整治设计，布局各类市政设施工程和公共设施，初步估算投资。

建筑设计层次保护：进行村落建筑平面方案设计，对保留的非重要民居建筑进行内部功能改造，对新建和重建的建筑进行平面设计，对保留的民居建筑外立面、屋顶、门窗、细部装饰等的维护设计提出构建保护及整治措施。

2、保护规划总体布局

张李村村落规划的总体布局通过点、线、面三个层次空间上的相互联系，构建传统空间格局。将能够反映历史文化以及景观特征的元素整合在一起，形成控制级别优先、结构清晰的历史文化特色骨架，强调控制，优先塑造。这些元素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与历史建筑；石碾和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及周边环境；主要传统街巷两侧；村域外部空间能够形成视觉焦点的主要景观节点；四周环村绿化。

(1) 点：标志性历史建筑。

文物古迹：为文物保护单位王家大院

历史建筑：包括东庙、民俗博物馆、83#、119#、245#、127#、241#、232#、264#农户建筑等。

自然景观：包括东湾、西湾、三台水库及外围自然景观、古树名木、古井等。

(2) 线：一环两纵三横街巷格局。

两纵三横是组织生活的主要通道，一环是环绕村落的主要通道。通过以线串点的方式，将各个主要空间节点联合成一个完整的“面”。

(3) 面：村落所在区域。

依据规划范围，划定张李村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的范围，对村内的建筑高度、建筑风貌进行整体控制，使传统村落的风貌特色得以完整保存。

规划将具有历史文化内涵的要素通过点、线、面的结构组织起来，采取构筑系统方法，以增强其整体性，具体展现张李村整体历史风貌和文化特色。

第二节 保护规划重点

(1) 合理划定保护区划，积极探索有利于保护的管理要求和管理办法。以保护为主，进行小规模改造，保留代表历史风貌的一切历史遗存遗迹。

(2) 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加大投入力度，加强抢险修缮整治，进行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对核心保护范围外分散的、未明确定位文物保护单位的较为完整的传统民居及历史环境要素均予以保护。

(3) 既要保护有形的、实体的物质文化遗产，又要继承和发扬无形的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尤其是磁村磁窑文化、花鼓文化等，使有形的遗存和无形的遗产相互依存、相互烘托，共同反映村庄的历史文化积淀。

(4) 注重保护历史文化遗存的历史真实性及其环境风貌的整体性。对已不

存在且无资料考据的文物古迹，一般不提倡重建。

(5) 保护规划要突出保护重点。对文物古迹、环境以及具有传统风貌的街区予以重点保护。根据具体院落格局控制合理的居住户数和人数。保持传统村落以居住为主的基本特征，同时兼容其他旅游观光、展览展示、礼仪风俗传承功能，改善村内生活环境。

第七章 保护区划及保护要求

第一节 保护区划

为了更好的对张李村传统村落实施保护，准确地反映和体现张李村的历史真实性、生活真实性和风貌的完整性，尤其是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周边环境的完整性，根据现状风貌特征和保护规划原则，将规划区域划分为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

1、核心保护区范围

以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和周边传统建筑为核心，东至东庙，西至张李西街，南至王家大院南侧道路，北至刘家胡同，围合的区域划为核心保护区。具有完整的历史风貌、能够反映传统建筑风貌的区域连片划入核心保护区范围，包括传统建筑群、核心保护区范围内的传统街巷、其他建筑物、构筑物等。核心保护区范围具体边界以《保护区划图》为准，面积约 2.77 公顷。

2、建设控制地带范围（风貌协调区）

主要指处于核心保护区的保护范围外，为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的安全、环境、历史风貌的完整性，对一定距离内所有建设项目加以控制的区域。规划将村落核心保护区范围以外的可建设用地范围划为建设控制地带。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具体边界以《保护区划图》为准，面积约 17.52 公顷。

3、环境协调区范围

环境协调区为张李村建设用地内的主要环境景观区域和外围农林用地。规划将张李村村落东部、西部、南部农田三台水库及周边划为环境协调区，区内应大力培育生态环境，广植林木。具体边界以《保护区划图》为准，面积约 94.57 公顷。

4、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根据淄博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王家大院紫线即为院墙向外 30 米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为保护范围向外 100 米；东庙紫线即为院墙向外 50 米，建设控制地带为保护范围向外 100 米。

第二节 保护管理要求

1、核心保护区保护要求

张李村核心保护区内集中了保护区 90% 的历史建筑及历史环境元素，亦是张李村历史文化保存最完整，最真实的区域，具有历史感厚重，元素集中，多元文化交叠的特征。

(1) 规划核心保护区内的古建筑、传统民居、构筑物不得随意改建或重建，

如需改动必须严格按照保护规划执行并经过有关部门审定批准，各种修建须在建设部门及文管部门等有关部门严格审批下进行。其建设内容应服从历史建筑的保护要求，其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用材等要与周边环境相适应，维护传统村落的历史文化风貌。核心保护范围内的主要建筑均维持原高，除景观、休憩建筑和必要的公共设施建筑外，不得建设新增建筑。

(2) 核心保护区内集中的古建筑群应重点整治、修缮，结合废墟整治、景观绿地和开敞空间的布置成为古村观光、民俗展演的重点项目区。建设内容应服从历史建筑的保护要求，建筑外观造型、体量、材料、高度都应与其保护对象相适应；较大的建设活动和环境整治应由专家。

对该区内已新建的不符合传统风貌特色的建筑物和构筑物，建议近期改造其外形及色彩等，使其与保护区传统风貌特色相协调，对于严重影响传统村落建筑风貌的，远期进行拆除。

核心保护区内的其他传统民居应成片加以维修恢复，保持原有的空间形式及建筑格局，维持传统村落原有风貌。建筑门头、树木，反映居民生活的特色庭院、特色空间应予以保留，不符合风貌要求的建筑予以改造和拆除。

区内保留的传统建筑应加强维修，建筑材料应使用传统材料（如青石、青砖、木材等），加以统一控制，建筑装饰、建筑形式应采用明清传统民居形式，建筑门、窗、墙体、屋顶及其他细部必须是明清传统民居的做法。

(3) 核心保护区的街巷、两侧建筑物及小品应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关系，道路宽度不能随意改变；地面铺装未被硬化的区域，应采取有传统特色的本地石材进行铺砌，保持原有街巷石墙和建筑立面的连续性。电线杆、电视天线等有待观瞻之物应逐步去掉或移位，电力电信等线路进行下地处理。街道小品（如果皮箱、公厕、标牌、路灯等）应符合地方传统特色，不宜采用现代的建筑风格

和小品样式。

(4) 核心保护区人口应适当控制，保证居民生活质量，同时应避免房屋无人监管而破败，造成对风貌格局的破坏。

2、建设控制地带（风貌协调区）保护要求

控制的内容包括用地和建筑性质、建筑高度、体量、形态及风格等。

(1) 建设控制区的用地性质和建筑使用性质不能对历史环境造成污染和干扰。对已形成的小型企业进行取缔。

(2) 在昆仑镇总体规划中，张李村人全部纳入磁村镇区，在用地并未规划建设用地，但是作为传统历史村落，本次保护规划在结合有关规划的前提下，本着保护为主，提出部分修改，并提出控制要求，在建筑高度控制方面，新建筑高度应尽量降低，高度控制在 14 米以下，禁止不符合要求的任何新的建设行为，对不符合要求的已有建筑，应停止其建设活动，并在适当条件下予以改造或拆除。

(3) 在此范围内的新建建筑或改建建筑，必须服从“体量比例适宜、不高、不密、多留绿化带”的原则。在建筑材料屋顶形式、建筑上下段比例、门窗尺寸等方面必须鲁班尺（俗称门关尺）按吉星建造，符合北方传统民居建造理念和风貌，色彩以灰色调为主，外观以灰砖、青石等材料为主。

(4) 对建设控制地带的建筑风貌加以引导，要与保护区的建筑风貌相协调。

3、环境协调区保护要求

(1) 环境协调区是传统村落格局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村庄的整体风貌与文化精致特征具有重大意义。应重点控制好区内自然环境，加强环境协调区的植被种植与保育，注重保护村庄东北侧及南侧的环境和景观，汇同其他村庄

保护周边山体，为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提供良好的保护屏障和景观背景。

(2) 对环境协调区内河流、桥洞、树林等现存历史遗迹应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格保护。

(3) 环境协调区内除景观建筑、生产辅助用房和旅游服务建筑外，禁止其他建设。在环境协调区内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景观建构物的，应按照规划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4、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要求

现状文物保护单位，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予以保护。根据不同的保护级别和保护要求划定保护范围，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强调保护文物本体的历史真实信息，严格控制保护范围内建筑环境风貌的完整性。

保护措施技术方案须经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论证，列入保护规划的保护工程，必须委托专业部门进行专项设计，设计方案必须符合各类工程的行业规范。各级文物的保护设计方案应按照上一节的相应管理规定，依程序审批后才可实施。

文物保护一般性要求：

(1) 原址保护。

(2) 现阶段保护区划范围涵盖已探明有保护价值不可移动的文物遗存，规划实施中应及时贯彻规划对新考古发现以及研究成果制定的应变方案。

(3) 强调现状保护的意义，避免保护性破坏。

(4) 减少干预，强调文物环境保护，定期实施日常保养。

(5) 整治危害文物风貌的建筑，改善街区环境。

- (6) 预防灾害性侵袭（火、风、雨、虫害等）。
- (7) 加强文物保护的宣传教育，鼓励文物保护的科学研究。

第八章 村落空间格局和整体风貌保护规划

第一节 村落空间格局的保护

对张李村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进行整体保护，主要包括自然环境保护、传统街巷、建筑高度、院落的保护与整治等方面，重点保护核心保护区内的传统建筑群落，建筑群内包括王家大院、东庙、王绪月民俗博物馆等在内的多处历史建筑。

(1) 规划要求该风貌区应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和比例；村内一横一纵两条主要街道两侧建筑功能应以展览展示为主，建筑的门窗、墙体、屋顶等形式应符合传统建筑风貌要求，建筑层数控制在一层，对传统街巷两侧不符合历史风貌的建筑装饰，必须加以改造和整治，保持传统建筑的风貌特色。

(2) 保护和整理历史地域内有价值的文物古迹，如 83#、119#、245#、127#、241#、232#、264#农户等主要的民居院落群，使之成为集中反映明清时期传统风貌的空间认知点，成为民俗展示、戏曲展演、旅游服务的主要地域。

(3) 保护传统民居聚落，修复部分重要的历史建筑，恢复历史原貌，以传统的四合院居住形态为范本，根据实际情况，恢复各类建筑空间格局，成为真实留存传统居住空间的地域。

(4) 对保留的传统民居应加以维修，建筑材料以自然块石、木材、青砖等

加以统一控制，建筑装饰、建筑形式应采用传统坡屋顶民居样式，建筑门、窗、墙体、屋顶及其他细部必须是石墙草檐、粉墙黛瓦、木制门窗等明清传统民居的做法。建筑功能为居住建筑或开发成为旅游服务等。

(5) 应对原有电线杆、天线等有碍观瞻之物采用地下敷设的方式或逐步取消。组织好街道、小广场，完善路名牌、路灯等环境小品的设计和设置，使其形成体系，烘托历史地段的独特韵味。

(6) 对具有历史文化信息的载体进行修缮，应严格保留原有的结构框架，并在修复中尽量使用原旧材料，按传统的技术和工艺施工，最大限度的使这些承载着历史文化烙印的物质实体具有原真性的保存下来。

(7) 完善张李村的入口序列，在泉王路入村口设置牌坊一处，增加张李村的认知度，为张李村的旅游开发打下基础，梳理街巷肌理空间，通过传统形式休闲绿地的配置和建筑风格与尺度的控制，协调历史地域与外界的衔接，优化空间边界。

第二节 传统街巷的保护

(1) 严格保护张李村村内传统街巷的走向与基本形态，保持历史现状，严禁侵占街巷空间进行建设。

(2) 传统街巷的铺装材料应以石材等传统路面材料为主，禁止采用沥青和水泥材料等新型材料。作为周村到博山的古商道，张李西街在历史传承和历史展示上担负着重要的任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对部分硬化的道路进行重新铺设，以青石板为主要材料，用自然式铺砌方法进行铺砌，再现古道的历史韵味。连接

王家大院、东庙的东西大街，也进行青石板铺砌，恢复原有的面貌。

(3) 保护历史文化名村内的沿街建筑的传统形式，保持街巷及两侧建筑的原有尺度关系，重点保护沿街传统建筑的立面形式、建筑材料、建筑色彩等的统一性、连续性和视觉景观的完整性。对于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采取整治更新等措施，使传统街巷景观得到延续。

(4) 维持路面清洁，加强对主要街巷及周边空间环境——尤其是沿主街的院落入口环境的改造和整治。对已坍塌的石墙应予以加固处理，部分无价值且存在安全隐患的残墙断壁应结合绿化环境改造予以拆除。

第三节 传统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根据对院落的风貌质量、所处位置和周边环境的综合评价分析，对村内现状院落提出分类的整治与更新模式，包括三类：保留、整治改造、重建。

保留：针对现状格局完整、建筑风貌、建筑质量较好或一般的院落。应保持原有传统院落格局，以院落环境整治为主，同时对沿街界面进行整治改造；建筑以保留整修为主，以整治改造为辅，不宜拆除重建，如王家大院等。

整治改造：针对现状格局相对完整，建筑风貌质量一般，个别建筑风貌质量较差的院落，应基本保持原有院落格局，以院内建筑的整治改造为主，结合局部拆除更新，同时进行院落环境整治。

重建：针对现状格局残损严重，大多数建筑质量差的院落。宜在基本保持原有院落尺度前提下，适度恢复原有院落格局、营造良好的院落环境，院内建筑以

拆除更新为主。

目前社会各界对王家大院及民俗博物馆的关注度非常高，王在保护状况良好，为增加古村建筑风貌的完整统一性，规划加强对83#、119#、245#、127#、241#、232#、264#等重点院落组群的保护。保护院落宜恢复原有格局，一般由正房、耳房、厢房、院墙、大门等建筑物组成。修缮后应达到层次清楚，适当绿化，展示传统民居文化的风格特点。院落内的宅门、门楼、屋檐、石雕、砖花构件等形式，修缮后应恢复原有形制。

第九章 传统建筑保护规划

第一节 建筑风貌评定

根据张李村核心保护区内传统建筑的历史文化背景、建筑空间布局与形态、建筑形式，对其传统风貌和历史文化价值进行评定，规划将核心区建筑风貌分为以下三类：

一类，指保存完整或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历史、科学、艺术价值，能够反映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的建筑，基本为明清时期和解放前建造的建筑。

二类，指古村中与历史建筑风貌无冲突的建筑物，主要指解放后的建筑。

三类，指近年建造的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建筑，另一部分质量较差，大部分已坍塌的建筑。

核心保护区建筑风貌现状统计表

建筑风貌	建筑面积 (m ²)	百分比 (%)
一类风貌建筑	2200	20%
二类风貌建筑	1400	12.7%
三类风貌建筑	7400	67.3%

第二节 建筑质量评定

根据建筑的结构、建造年代以及保存状况，将建筑质量分为以下三类：

一类，指部分保存良好的传统砖石结构、木石结构建筑和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建造的砖混结构的建筑，这部分建筑主体结构完好，质量普遍较好。

二类，指建筑局部遭到破坏，但不影响建筑整体外观和质量，这部分建筑主体结构一般，建筑质量一般。

三类，指建筑结构遭到较大的破坏的建筑以及一些简易的屋棚，这部分建筑质量较差。

核心保护区建筑质量现状统计表

建筑质量	建筑面积 (m ²)	百分比 (%)
一类质量建筑	6400	58.2%
二类质量建筑	2200	20%
三类质量建筑	2100	21.8%

第三节 建筑分类

参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办法》，根据张李村的风貌特点和现状整体遗存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建筑主体的价值、建成年代、风貌特色，以及与整体风貌的协调状况等因素，遵循保持历史信息与传统风貌完整性的原则，将核心保护区范围内建筑物、构筑物分为五类：

(1) 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王家大院。

(2) 传统建筑：具有一定历史、科学、艺术价值，集中反映张李村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也未登记为不可移动文物的建筑物、构筑物。张李村的历史建筑基本为保存完整或基本完整的特色民居，此类建筑形式基本完好，风格特征鲜明，布局基本完整，维护状况基本较好。

(3) 一般传统风貌建筑：村内具有一定建成历史，反映传统村落不同历史时期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划为一般传统风貌建筑。一般传统风貌建筑是构成各村格局与风貌的重要组成部分。张李村的此类建筑基本都是建国以后建造的，以块石和红砖为主要建材，屋面通常为红瓦坡屋顶，此类建筑在村中占一定比例。

(4) 与传统协调建筑：村内与整体风貌不冲突的新、旧建筑物、构筑物划为与传统协调建筑。与传统协调建筑基本都是尤其是改革开放以后居民自建或翻建的一层住宅，以灰砖和红砖为主要建材，在建筑的空间、布局、尺度及居住形式上对传统风貌无破坏性影响。

(5) 与传统不协调建筑：将古村内与整体风貌有冲突的建筑物、构筑物划为与传统不协调的建筑，以新建建筑物、构筑物为主。古村内的不协调建筑主要

是西部、东部新建的一层住宅和其他零散的搭建、插建建筑。这些建筑为八十年代后期建成的住宅和二层楼房，其空间布局和建筑形式与传统风貌很不相称。

第四节 建筑保护原则

1、保护建筑历史信息的真实性和建筑风貌的完整性

历史信息的真实性是历史建筑的价值所在，应最大限度地保存建筑原有部分，即保护建筑外观的立面、屋顶等，同时严格控制添加和拆除任何组件的作法。

2、建筑单体保护和整体环境保护并重

历史建筑应与其现有环境和谐一致，环境的破坏将导致历史建筑处境尴尬，因此除了重视建筑单体的保护，还应注重其周边环境，切实保护建筑的生存环境和整体风貌。

3、保护的延续原有建筑风貌

在不影响村落历史风貌的条件下，加强核心保护区的保护力度，改善历史街区与传统风貌间不适宜的因素，改变建筑物中的现代的成分，甚至改变部分建筑的使用功能，使历史建筑真正融入生活，得到有效保护。

4、统一规划与分期实施相结合

加强张李村落保护规划，使建筑与环境协调一致，以满足村落的风貌格局，同时在实施分期建设中加强保护。

第五节 建筑保护措施

根据对核心保护区建筑风貌、建筑质量、建造年代的分析、评价，将各类建筑分为保护、改善、重建、保留、整饬、拆除 5 大类；根据不同对象、不同的保护等级和不同的现状情况采取不同的保护与改造措施。

第一类（A）：保护——加强对村内文物保护单位和部分历史建筑以及风貌典型、质量较好传统民居的保护。在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前提下，保持建筑原有形态，并对局部进行修缮或对个别构件进行更换，修旧如旧，以存其真，力求真实反映历史遗存。

第二类（B）：改善——对于不适应现代生活需要但建筑结构尚好的传统民居，采取建筑结构不动，局部修缮的方法加以改造；对核心保护区范围内沿街风貌的建筑，在保护其建筑格局和风貌、整治外部环境、修旧如旧的同时，重点对民居建筑内部加以调整改造，配备必要的市政设施，改善居民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

第三类（D）：保留——对解放以后建造的与古村历史风貌相符、造型与质量较好的建筑应采取保留的方法，维持现状。

第四类（E）：整饬——对于质量较好但风貌较差的建筑，在不改变外观特征，对其外立面、色彩、屋顶等构件，按照传统建筑的风貌特征，进行立面整治，包括高度的调整、平顶改成坡屋顶和改变建筑外立面装饰材料、色彩等，使其与传统风貌相协调。

第五类（F）：拆除——村落保护区内部对传统风貌影响较大的建筑，如无法修缮的危房等，予以拆除。

核心保护区建筑整理分类

建筑整理	建筑面积 (m ²)	百分比 (%)
第一类 保护	2200	19.8
第二类 改善	3600	32.4
第三类 保留	4600	41.4
第四类 整饬	300	2.7
第五类 拆除	400	3.7
总面积	11100	100

第六节 建筑修缮准则

为落实村庄内房屋保护和修缮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保护区内房屋风貌修缮行为，特制定本房屋风貌修缮准则，以确保保护区房屋修缮按照规划进行，达到住用安全，设施较完善，体现张李村的历史文化特色。

历史建筑的修缮维护应优先采用旧料来更换损毁构建，修缮的原则是“只修不建，修旧如故”。对于历史建筑的院落格局、建筑外立面、建筑结构体系、建筑高度和有特色的内部装饰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改变，但不得影响原来的整体风貌和改变原来的格局；建筑修缮的重点是恢复其传统建筑与院落的布局；在细部做法上采用北方传统民居的典型做法、样式材质等，可以在对当地建筑的特

色提炼下，对无法恢复原样的部分做一定的创意性设计；民居屋顶的现状各类悬山披檐、小歇山、四面坡、交角作法形式不得更改，民居院落的外墙高度和材质不得随意更改。本规划规定一切定为历史建筑的民居禁止拆除。因特殊情况需要迁移、拆除的，必须经过由相关专家组成的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方能实施。

历史建筑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各种修建性活动应在规划、管理等有关部门指导并同意下才能进行，高度不得超过历史建筑本身，其建筑的形式以传统民居外观特征为宜，以取得与历史建筑之间合理的空间景观过渡。

1、一般房屋的修缮标准

房屋修缮后应达到外观整齐，色彩协调。

屋面一般应采用灰色调，砖混、钢筋混凝土等现代建筑结构形式的平屋面应改为坡屋顶。更新修缮时不得采用水泥瓦、红色粘土瓦等与保护区风貌不协调的屋面材料，现有红色粘土瓦等屋面应予更换。

外露墙面应以青石、青砖、白灰色调为主，石砌墙面保留传统做法，其他墙面可以采取拆砌、抹灰勾缝、涂料粉饰等做法处理，色调应与整体风格相协调。

临街门、窗宜采用中式门、窗的传统形式，宜采用木质材料，如采用现代建筑材料，应与房屋的整体风格相协调。

院落修缮后应达到格局整齐，院内无违法建筑，院门、门楼整修、油饰见新，色彩协调，院墙以石墙为主，无坍塌、明显裂缝等疵病。

街巷修缮后应达到：标识明显，脉络清晰；两侧无违法建筑；地面平整、坚固，排水通畅；整条街巷两侧建筑的色调基本一致，与周围的建筑、环境和谐统一。

2、重点房屋的修缮标准

重点房屋（保护院落、构筑物、历史环境要素、临街景观建筑等）的修缮，在达到一般房屋修缮要求的基础上，应当更加突出地方民俗和风貌特色。

屋顶应采用传统形式；如合瓦、筒瓦、仰瓦灰梗和秸草等。屋面经整修后应达到整体平顺，脊件完整，檐口平直，瓦件齐全，瓦垄（灰梗）顺直。灰平台直恢复挂檐板或瓦檐口的传统形式。

外露墙面应采用传统砖石砌筑形式。

街门、窗应按原有形制恢复。院落内房屋门、窗宜采用中式门、窗的传统形式，与房屋的整体风格相协调。油漆彩画的颜色应以传统色调为主。

石雕、砖雕、木雕等装饰性构件应保留，并按原形制进行恢复、修补。

第七节 重点院落建筑保护整治规划

1、 王家大院

建筑位置：

王家大院位于张李村中部，西面为张李西街，北面为戏台广场，临东西大街。现存较完整的四合院五个，有房屋 24 栋，凉亭 1 个，门楼 7 个，其中一间是防御工事。整体建筑皆为砖石结构，单脊，灰瓦硬山顶，砖做耍头，雕有各种瑞兽。门口有踏步。惟东北角四合院北屋三间设前廊，有四根檐柱，石鼓形柱础。大院还建有二层楼 1 座、花园 2 处。西院落因隔街，上有过街楼相连，大院四角建有炮楼，三面有炮眼和枪眼。院内建有地下通道，地道口可通村外，南院和西院及 2 处花园已荡然无存，现存北边的五个院落和二层小楼保存较好，该群体建筑规

模较大，具有典型的北方民俗乡土建筑风格。

调整整治思路：

对东门进行恢复，以砖石为主，门口设立解说牌，提供详细的文字解说，具体内容包括王家大院的建筑历史、悠久的发展历程、现存状况等。门前空地改造为主题花园，以几何状绿地为主，配以海棠、樱花等花灌木凸显王家大院的方正、平和，。

西南侧入口改造为据明清风格建筑，以木架构为主，青砖、白墙相间，悬垂彩色木雕，门柱有收分，硬山坡顶，屋面有明显起翘，挑檐深远，屋面覆以仰合鱼鳞青瓦，屋顶走兽活灵活现。

北面二层寝房二层保留砖石墙面，一层屋面和南屋屋面以仰合鱼鳞青瓦为主，以白灰抹墙，门口、窗口上檐放置条石，门、窗及墙边用 20-40 公分不等以白灰抹缝青砖；对东屋进行恢复，使其四合院式完整，院内用传统的青石板铺设小院，使院落显得平整干净；绿化庭院环境，可以沿围墙种植当地生长的花草，栽植几株果树苗等；搞好卫生清洁，在门楼内侧安置一处垃圾箱。该处院落以文化荟萃为主题，屋内设置展示台，搜集各类文化要素，以淄川文化为主，像蒲氏聊宅文化、般阳文化、鲁商文化等，辅以故事性雕塑并配备解说，达到烘托文化气氛。南屋门口进行修复，南门北门进行贯通，配以王氏迁徙历史说明，使其与北院相衔接。

南院以王氏历史沿革为主，室内展示主要以图片加实物解说为主，描述王氏及张李村的历史沿革，院内凉亭进行整修，对悬垂彩色木雕，屋脊等进行进行加固、敷漆，亭内增加传统桌凳，可以请村内老人讲述村庄的历史传承及发生的故事。

南面房屋保存良好，目前以儿童培训教室为主，以此为主题，整个南面房屋改造成传统私塾样式，增加桌凳、案台，墙面张贴孔子画像，案台设香炉，文房四宝等物品，烘托古时候教书育人形制，在此可设置小型教育仪式，使人感受古人教书育人的气氛。

东北四合院目前在王家大院中为单独院落，门口设在院落西北角，出口为戏台广场，东南出口目前被加盖房屋阻挡，西南出口被封堵。规划拆除院落东南角加盖房屋，使其与南侧院落相贯通，打通西南封死的通道，使王家大院形成完整的院落。四合院中北屋破损严重，主要为屋脊灰瓦砌成的透水图已经缺损，墙面灰砖有掉落现象，前廊木质檐柱出现裂缝，木质格窗和木门已经破败，规划对其进行全部修复；东西南三面房屋以用 20-40 公分不等以白灰抹缝青砖，屋脊透水图案进行恢复；院内青石板铺路保存良好，增加石榴、丁香、木槿等造型优美的树木，凸显院落的古朴形象。院落以峥嵘岁月为主题，对战争年代王家涌现的英雄事迹进行讴歌，室内主要以人物图片为主。

南侧院落以商海浮沉为主题，展示王氏在创业初期的艰辛。目前南屋已经完全破损，建议对其恢复，形成为完整的四合院落，同时对西屋的里外井进行重点介绍，室外周边用围栏保护，架设辘轳，木桶等，院落内增加水池，可使有人进行体验，室内可布置成茶室，将刚取上来的水煮开进行茶艺表演。

北部东院落与西院落之间以饮水思源为主题，目前院落破败，杂草丛生，在打通东部院落以后，将成为重要的展示场所，对破败的北屋进行恢复，院落内增加青石板通道，位于南侧的地道口是保护的重点。

王家大院地道是其独有的形制，具体作用是在遇到土匪袭击时，可到地道内躲藏或通过地道悄悄转移，目前地道口被废墟掩埋，内部情况不明。规划对地道口进行重新修正，对内部进行整修，增加游览趣味，让人们体验古代人的智慧。

同时对王家大院的炮楼、枪口等进行整修，增加军事模拟系统，也可开展巷道阻击战之类军事题材游戏，使人们在游览当中更体验游戏的快乐。

现在王家大院的游览路线凌乱无序，应理顺旅游内容的主题线索，再将后门整修开放的同时将外围路线引入，将东西南北连成一线，扩大游览面积，形成时间空间的延伸。

2、老商铺

建筑位置：

该老宅位于王绪月民俗博物馆西侧，王家大院的北侧。是入村落游览的重要对景，其门楼与影壁雕花精美，是村内比较有特点的建筑院落。

整治要求：

该老宅为一进院落，其中东屋基本翻新，屋顶已换为红色砖瓦，墙面新近被涂抹水泥进行加固，入户大门上方为圆形砖砌，顶端屋脊翘起，屋脊中间灰瓦砌成各种透水图案，底端为石砌，淳朴雅致、高大宽阔、气势凌然，显示出齐鲁礼仪之邦的历史文化传统。内里靠山影壁精巧厚重，厚度约为一尺，砖石砌的底座，上为青砖边框作为方盘形，顶端有瓦檐，壁心的福字已经没有了。北屋和东屋目前尚可住人，但外墙多已破败。鉴于以上情况，应该对遭毁坏的老房子原样修复，并对整个院落进行环境整治和美化，包括对外墙皮抹灰、修缮房顶、室内外卫生清理等。

门口设立解说牌，提供详细的文字解说，具体内容包括老宅的建筑历史、悠久的历史、发展历程、现存状况等。

对古朴的门楼实施切实保护，对受损部分进行修复，保证其本来风貌。尤其

是顶端屋脊，重点进行维修，由于其门口不对应主路，因此很有必要专门为其设立指示牌，并提示游客不要任意抚摸、刻画横梁。

整修、美化院落，包括对部分破损的墙面、房顶等进行维护，以便再现传统庭院的古朴外观；用传统的青石板铺设小院，使院落显得平整干净；将部分已经或快要坍塌的房间按原有形制重新修复，以保持四合院的完整布局。绿化庭院环境，可以沿围墙种植当地生长的花草，栽植几株果树苗等；搞好卫生清洁，在门楼内侧安置一处垃圾箱。

继续保持前院居民传统的日常生活状态，并对院落及室内进行民俗性装饰，充分展示“古村”居民活生生的生活场景，包括衣食住行用等各方面内容，这不仅给游客以老宅“古”的印象，还给人以“活”的形象，使游客留下更深刻、更真实的回忆。

开发思路：

作为展示典型的古村居民生活的“窗口”——展示传统张李村居民普通的社会生活。

老商铺住宅位于民俗博物馆的西侧，是游览主要区域，尤其是它的门楼，最能体现出张李村“古村”的色彩。朴质厚重的砖石大门与门前的古碾，能够充分见证老宅的漫长历史，也见证着张李村悠久的文化传承，传达出浓郁的“古村”味道。鉴于此，在旅游开发过程中，应以寻古探访为主题，将该处老宅包装成具有明清传统建筑风格、村内现存历史最古老的民居庭院，形成一处古村面貌的“活标本”，充分展示老宅的古老气息和张李作为“古村”的特色。

3、127#建筑改造

建筑位置：

院落坐落于王家大院东侧，入户位于北侧，从大门进去后分东西两户，两户均没有人居住，建筑状况尚好，院内杂草丛生，东户的东屋西屋外墙已经改造过，但床眉，门框等还保留着古老建筑的沧桑，西户整体优于东户，但是院内也是作为工具堆放场所，只有斑驳的窗棂和破损的房门显示出它的古老和沧桑。

整治要求：

将院内房屋进行全面整修，仍旧恢复成当时传统的乡村四合院。在院内根据家庭旅馆环境重新设计（增加雕塑或景观小品）。

将建筑重新进行翻修，包括墙皮抹灰、房顶换成灰瓦、青砖铺地等，重现传统四合院形制，在院内划出局部地段，以历史图片、雕塑、文字、实物等形式，展示当时王家兴业的根本，让住宿于此的人们感受兴家的艰辛，创业的艰难，让人们更加珍惜今天美好的生活。

院内用青石铺地，种植常绿树木和果树，门口须进行重修并重新设计，安放并设置指示牌等，周围栽种冬青等常青植物。

邀请村子里熟悉张李历史的老人，专门在此现场为游客解说，给游客以历史真实感、亲切感。

(3) 开发思路

张李村是淄川鲁商文化兴起的的地方，王士英父子三人勤俭持家，艰苦创业的是对现代人的启示，因此在开发中抓住这一主题，并体现出其文化特点，营造历史氛围。

4、241#建筑改造

建筑位置：

建筑院落位于王家大院东侧，紧邻东湾，院内建筑保存良好，西屋、南屋墙面已经用白灰重新进行装饰，屋顶经过重新整修，全部为红色砖瓦覆盖。北屋和东屋墙面为砖石结构，窗门口灰砖、条石显示了建筑的古朴。

整治要求：

将入口改造为据明清风格建筑，以木架构为主，青砖、白墙相间，悬垂彩色木雕，门柱有收分，硬山坡顶，屋面有明显起翘，挑檐深远，屋面覆以仰合鱼鳞青瓦，屋顶设走兽。南北屋屋面同样以仰合鱼鳞青瓦为主，以白灰抹墙，门口、窗口上檐放置条石；院内用传统的青石板铺设小院，使院落显得平整干净；绿化庭院环境，可以沿围墙种植当地生长的花草，栽植几株果树苗等；搞好卫生清洁，在门楼内侧安置一处垃圾箱。

(3) 开发思路

以现代人的现实生活作为旅游资源的主题内容，展示由传统走向现代的张李村。

重点展示三世同堂、四世同堂的人家，作为现代后人生活的展示窗口。让游客感受到村落岁月变迁留下的痕迹，让游客体验到农户的生活现状。这其中又分为两类，一种是只作为展示性质的人家，另外一种就是在有条件的人家，开辟成家庭式的乡村旅馆，游客可以居住下来，与村民共同生活，丰富体验内容。

第十章 自然及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第一节 自然景观环境保护规划

保护村落及周边的环境，对三台水库及反应一定时期的构筑物都要加强保护，会同其他乡镇，保护好周边山体，加强村落内部及周边的绿化建设和生态景观控制。

结合道路、山体在村庄外围设置环村绿化带，形成山、村、林相依相融、和谐共处的自然环境。

第二节 历史环境要素保护规划

张李村历史环境要素较为丰富，村内有历史遗留的建筑座基、古井、石碾等。对这些能体现张李村传统特色和典型特征的构筑物和环境要素，应受到合理有效的保护。

规划对主要传统街巷格局进行保护，对土路进行石铺路面，对有安全隐患的沿街石墙进行维修加固，保证居民和游人的来往安全。核心保护区内严格限制机动车通行。

规划对反应张李村民日常生活方式的石碾、石磨、石刻进行保护，利用这些历史化景要素，结合村庄废墟、空闲场地修建小型休息空间，配以石桌、石凳等小型休憩设施，为村民生活和游客观赏提供便利，配植乡土树种和花卉，营造独具山村风情的空间环境。

东湾的保护：东湾为八卦形状，处于张李村东部要冲地带，它将张李村的历史建筑串联在一起，起到重要的纽带作用；同时周边树荫遮盖，夏日是村民集聚消夏纳凉场所；东湾周边设置有记载历史事件的碑牌，应重点保护其水质和周边碑刻，要防止风化，严格保护，并进行文字整理工作，所有碑文要留有拓片。

第十一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第一节 传统文化保护内容

张李村的民间艺术活动源远流长，磁村花鼓、民间舞狮、踩高跷、芯子、秧歌等久负盛名，张李村几百年的悠久历史培养了张李村人丰富的文化生活，它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内容主要集中在社会风俗、节庆表演等方面。磁村花鼓 2006 年 12 月成功申报为首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磁村花鼓形似腰鼓，又大于腰鼓，体高约 40 公分，鼓面如堂鼓又小于堂鼓，直径约 20 公分。打击用具为两根约 1 米长的软绳叫鼓绳，绳头一端打有大如小枣的葡萄结。其辅助乐器为锣、镲等。磁村花鼓的显著特点是鼓斜背在舞者背后和用软绳击打，表演时要向背后击中鼓面，全凭舞者娴熟的击打技能、良好的时空意念和舞蹈感觉来掌握鼓绳的长和短，收与放。在表演时由于鼓绳在背后上下左右翻飞，显得舞者灵巧、欢快、舒展，增强了舞动性和艺术感染力。磁村花鼓无繁多内容和人物，是以鼓为主的表演，原始的表演为一男三女。男的打花鼓，三个女的一人打手锣，一人打镲，一人打小点锣。随着时代的发展，磁村花鼓由早先的 1 鼓 3 镲(锣)，逐渐演变为两鼓两镲，四鼓四镲，八鼓八镲，上世纪 90 年代磁村镇中心校还曾排练并演出了由 48 名男女学生组成的大型舞蹈《磁村花鼓》，期间，中央电视台对该节目进行拍摄播放，受到群众的好评。

风俗习惯是在人类生活中长期沿袭而成的，它的形式不断变化，反映了不同时代的人们的精神面貌及经济状况。张李村随乡入俗，大同小异，殊俗无几采记如下：坐时辰、添枕头、枣栗子、搬媳妇、婚俗等；这些非物质文化遗产是张李

村的宝贵传统和风貌特色，在注重对古建筑等文化实体进行保护的同时，同样需要重视对这些民俗文化的继承与弘扬。

第二节 保护原则

作为人类特殊的文化遗产，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目标，其保护应遵从以下原则：

1、发掘、整理与传承并重的原则

抢救保护的同时应当注意对传统文化的传承，使其生命力得以延续。由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殊社会性，在其保护过程中必须注重遗产随社会环境条件的变迁而进一步得到发展，从而确保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

2、重视保护原有历史环境，提供展示场所

保护传统文化原生地的自然和人文环境，全面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需要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由于所依托群体的特殊性，在进行保护时，必须尊重享用这种遗产所必须遵从的习俗和仪式。

3、专业人员培训与公众参与相结合的原则

积极引导多种力量参与传统文化的保护，引导和发挥民间机构和行业组织在非物质遗产保护中的作用和积极性。保护是为了促进人民之间的交流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播，必须加强遗产在社会中的宣传、教育和弘扬。

第三节 保护措施

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对具有历史意义的表演项目、手工艺、饮食业文化代表登记造册。对现存的家谱和地契都要登记、注册，复印副本，并拍摄成影像资料存档。

结合旅游服务区和重点历史保护建筑，建立专项民俗保护和展示场所，使张李村文化得以展示。如王家大院北侧广场戏台，可设置磁村花鼓等戏剧表演；粮所等改造后以农具、粮仓展示、中间大院以地方戏种展示为主，同时建立文化空间的档案和资料库，完善文化空间的标识系统，做好文化空间的挂牌工作。

组织传统节庆活动，定期举办民间文化艺术节，按照当地的民俗习惯，有步骤，有计划的进行民俗表演，传承宣扬张李村的民俗文化艺术。

通过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通过展示设施、出版物、广告、专题宣传片、多媒体、网络等多种手段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展示、宣传，扩大其影响力，让更多的人共享张李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第十二章 展示利用规划

第一节 旅游规划目标

以历史文物建筑和古迹为重点，突出历史文化要素，系统全面地展示张李村传统村落的历史发展、文化变迁和现实生活，展现北方传统四合院民居特色。建

立“吃、住、行、游、购、娱”六大要素协调配套的旅游产业格局，满足深层次艺术创作和文化旅游的需要。正确认识旅游开发与村落及外围自然风景保护的关系，明确旅游开发目标定位。遵循“合理保护、适度开发”的原则，避免过度商业化使传统村落村的传统氛围丧失。

第三节 展示与利用规划

1、展示利用原则

- (1) 以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为前提；
- (2) 确保保护与利用的和谐统一；
- (3) 确保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利用的有机结合；
- (4) 坚持以社会效益为主，促进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 (5) 按照合理、科学、适度的态度进行保护与展示利用；
- (6) 利用标识、展示牌、出版、视频、广告、网络等多种途径充分展示；
- (7) 学术研究和科学普及相结合。

2、展示利用内容

以王家大院为主题，以文化遗产村庄为形象，以“故里”、“古村”、“生活”为内容发展古村文化遗产旅游，以“社区参与”、旅游者“入户”为手段，开发具有深刻体验感的参观与参与相结合的综合性的旅游产品，完善乡村文化、鲁商文化旅游区的产品结构；通过发展旅游带动地方经济大发展，为当地居民带来更大的实惠和利益，使张李村成为闻名遐迩的旅游村和富裕村。

3、展示路线组织

村域游览

张李村域游览以村北三台水库为主，形成水上游览区域，周边设置水面垂钓台、游船、驳岸、休息木屋等，规划部分空地为露营场所。村南农地种植当地经济作物，以采摘为主，还可设置家庭农场，以家庭为单位进行认领，进行种植体验等。

村落内游览线路

村落内进行科学的游览线路，合理安排游览顺序和节律，以保障整个旅游活动有条不紊地进行。

张李村村落的游览设计线路将与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紧密结合，形成一个以民居建筑特色、传统文化展示的线路。规划通过传统街巷将其联系起来，挖掘村落内的传统建筑特色元素和空间特点，形成网络化的博览参观线路。因此，在规划村东门牌坊北东侧建停车场西侧游客中心等旅游设施。游客从牌坊门进入古村落，从东庙沿着东湾至刘家胡同，从老商铺到民俗博物馆经东西大街到王家大院，经王家大院东侧古道进入传统民居体验区。

按照上述线路，在村落内经过的主要景点为：

牌坊（服务中心）→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东庙→东湾→刘家胡同→小游园→老商铺→遗址公园→民俗博物馆；

东西大街→王家大院→戏台广场→王家大院地道参观→南侧废墟游园→古道畅想→传统建筑游览→商业街→服务中心。

在客流主线上，将穿插进入各乡村服务服务点（餐馆、小吃店、茶馆、纪念品商店、乡村小卖、工艺品作坊、旅馆等）。

王家大院游览线路

东门——商海浮沉（里外井）——峥嵘岁月（体验艰苦岁月的艰辛）——饮水思源（可进入地道进行参观）——文化荟萃（体验戏剧表演）——王家历史沿革——耕读传家——红色记忆，为主要游览线路。

周边游览线路

近期内还需解决的是与周边景点，特别是昆仑镇、淄川区景点的的联络以及加强宣传促销的力度，促进整体旅游，线路有：

1、 周边旅游线路：

牛记庵——华严寺——张李传统建筑群——刘瓦水库——三台山风景区

2、 昆仑镇旅游线路

1954 国瓷文化城——昆仑山风景区——张李王家大院——华严寺——滴水泉——北山寺石海——卧虎山森林公园。

2、 周边古村落旅游线路：

李家疃历史文化名村——西铺村——万家明清建筑群——张李村传统风貌建筑群——蝴蝶峪传统村落——西厢传统村落——蒲松龄故居——土峪传统村落。

4、展示设施规划

展示设施本着结合景点设置的原则，以满足游客休闲、游憩、娱乐为主要目标，结合村内现有建筑，更新原有建筑的配套设施与建筑功能。

旅游区内需设立旅游接待中心及适量的公厕、问询、停车、休憩、垃圾箱等服务设施。各类服务设施的建设风格要与周边建筑相协调，并通过明确的标识指

示位置。

规划在村庄入口处南侧新建一处综合服务区，作为旅游服务、餐饮住宿的主要接待区域。配置停车场、旅游讲解、旅游地图、手工艺纪念品、便利店、小型民俗餐饮、公厕等服务设施。

5、张李村旅游的控制量：

目前，由于张李村旅游意识的滞后，导致旅游开发利用的严重不足，单独的旅游景点对游客的滞留非常有限，只有与昆仑镇其他景点相结合，形成完整的旅游线路，才能扩大自身的影响力。在经过规划，扩大旅游面积后，结合国内外关于游客容量方面的研究成果进行测算。

为确保分析预测的科学可靠，采取面积法预测旅游区的环境容量。

面积法计算公式：

$$R_{\text{面}} = S / S_{\text{人}} * K$$

$R_{\text{面}}$ ——按面积法估算的游人容量（人/天）； S ——区域面积（ m^2 ）； $S_{\text{人}}$ ——每人平均所占面积（ $\text{m}^2/\text{人}$ ），观赏体验区的使用强度控制在 50-300（ $\text{m}^2/\text{人}$ ）；游娱区控制在 50-150（ $\text{m}^2/\text{人}$ ）；服务区控制在 10-60（ $\text{m}^2/\text{人}$ ）。

预测张李村日容量约 400 人。综合考虑旅游人口市场，确定为日旅游人数 100 人。

6、展示要求

（1）强化服务意识。

（2）所有用于展示服务的建设活动必须在不影响文物原状、不破坏历史环境的前提下进行。

（3）展示设施应采用轻便、可逆的形式。

（4）展示设施材料与做法既要与遗存本体有可识别性，又要与环境相协调。

（5）组织有特色的旅游活动，把张李村传统村落的旅游活动纳入到淄博市乃至山东省的旅游系统中。

第十三章 村庄建设规划

第一节 村庄发展定位与建设目标

1、村庄发展定位

张李村交通便利，周边环境良好；建村 400 余年，村风文明淳朴，百姓和睦相处；整个村庄依水而建，村庄内传统风貌良好，旅游资源丰富，有深厚的文化底蕴，旅游文化和服务产业发展潜力巨大。合理进行产业规划，实现村庄的优势转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也将十分显著。

总结张李村的优势为

地理：周边旅游资源众多，交通便利，本身坐落于群山之中，依水而建

资源：传统建筑、水库、农业种植

文化：农耕文化、商贾文化、庙宇文化

从村庄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角度考虑，张李村必须积极调整产业结构，积极发展以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

根据对张李村现状资源的梳理和未来发展条件等的综合分析，规划确定张李

村的发展定位为：以旅游观光、民俗体验为主要职能，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传统村落。

2、村庄建设目标

打造高品质的生态环境

让人们“回归自然、返璞归真”，充分在大自然中寻找自我，呼吸新鲜空气，缓解压力，求得身心解放

1. 强调 对自然原生状态 的保护，而不是大肆改变环境。
2. 强调 建筑、自然环境和文化氛围相 和谐 ，尽量采用当地材料，生态化设计 。
3. 控制开发强度，开发容量在生态环境允许范围内。
4. 通过 对 自然环境和 村落 文化的一手体验，同步实现对参与者的生态教育功能。

打造高品质的文化内涵

让都市的人们体验张李村本土的文化乡村生活。

1. 提炼 本土化的文化风格，挖掘张李村独特文化氛围，认同乡村自身价值。
2. 多角度保留 保护 地区习俗和文化本底，让观光者与文化“不期而遇”

传统村落景观：田园风光、建筑风格、农耕过程

传统历史：历史故事、民间传说、民俗故事

传统特产：传统饮食、传统家居

传统活动：传统节庆活动、传统仪式活动

3. 通过传统文化体验活动，农耕体验、手工艺体验、食品制造体验等，实现 乡土教育功能

打造高品质的社区建设

让张李村成为村民和城市居民和睦相处、互动交融的场所，根本目标更在于提升村民的幸福感！

1. 村庄改造发展必须 以村民的发展为前提 ，以村民的充分参与为基础 ；
2. 通过具体的文化活动设计和景观改造行动策划，使 村民真正参与 到村庄发展过程中，并逐渐形成村民与发展动力之间的互动。

第二节 人口布局规划

张李村现有 400 户，1197 人。规划到 2030 年张李村控制人口与现状基本保持平衡，为 1200 人。其中核心保护区共 71 户，为 213 人，占全村人口的 18 %。在昆仑镇总体规划中，张李村纳磁村镇区统筹安置；本次规划根据核心区建筑分析及规划，核心保护区搬迁 18 户，所腾出房屋作为旅游配套用房；拆除 5 户房屋破败及风貌严重不协调建筑，则核心保护区保留户数 48 户，144 人。

外围旧村拆除 108 户，主要为阻挡自然河道住户、西湾附近住户和蕉磁路东侧房屋，在蕉磁路东侧规划 3 公顷旧村改造用地，容纳搬迁农户，旧村内保留 221 户居民。

第二节 空间管制规划

1、管制原则

规划按照“全面控制、分类管理、突出重点”的原则，对张李村域范围的重要资源进行全面控制，划定不同的管制区域，实施分类管制措施，重点加强对居住密集区的空间管制。

2、村域空间管制分区及措施

将整个村域空间作为规划区进行管制，划分为禁建区、限建区、适建区和已建区四种管制分区。

(1) 禁建区

禁止建设区是依法确定、区内严格禁止城镇建设及与限建要素无关的建设行为的地区。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确实无法避开禁止建设区的，必须经法定程序批准，必须服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

禁建区包括基本农田、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等地区。

(2) 限建区

限制建设区是依法或由城乡规划确定原则上禁止城镇建设的地区。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建设项目在控制规模、强度下经审查和论证后方可进行。

限建区包括一般农田、林地、传统村落的核心保护区及风貌协调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等地区。

(3) 已建区

已建区是指已有的村庄建设用地。

(4) 适建区

适建区是指除上述三种分区以外的可以进行建设的地区。

第三节 产业发展规划

张李村第二产业定位不明，多为小型陶瓷加工企业，形不成一定的规模，产生不了经济带动作用；由于位于传统村落的周边，从用地、建筑形式上对传统风貌造成了严重影响。

为维护村落的整体风貌、使张李村成为经济发达的村庄，村内应当转变思路，深挖旅游资源，依靠便捷的对外交通，深厚的文化底蕴，大力发展以旅游为主的服务产业。通过合理对其进行产业提升，是能够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提高到新的层次。

1、产业发展策略

(1) 鼓励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和创意产业。

旅游文化产业：将旅游产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结合起来。要引导旅游资源的适度开发和适度集中，积极推动生态旅游业的发展。依托张李村的旅游资源和周边旅游资源，发展旅游休闲产业。

文化创意产业：依靠丰富的传统建筑和淳朴的民风民俗，可在此形成新媒体产业基地，以战争和新农村生活为主题，形成打造文化产业发展的重点区域。

(2) 引导发展农产品和旅游小商品业。

新鲜无污染的健康绿色饮食等成为乡村旅游吸引系统中的重要因素，旅游发

展能带动绿色食品、特色农产品的生产。根据旅游市场需要，调整农副产品和旅游小商品类型，满足游客食、住、行、游、购、娱的全面需求。

(3) 调整村内工业的发展布局，原村落内的工业企业迁出，统一进入镇总体规划划定的工业园区，形成产业集聚效应，为旅游景区创造良好的环境。

2、产业规划内容

(1) 推进第一产业发展，强化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产业支撑。

① 结合张李村南部耕地建设林果种植区、观光农业采摘园。

②对北部三台水库周边进行改造，以休闲垂钓、度假、宿营等为主

③加强绿化工程，美化村庄环境，对村内空地、建筑废墟等地段进行景观绿化，种植乡土植物，形成一定的主题游园。既可以丰富村庄旅游资源，又能美化景观环境。

④实施基础设施综合治理工程，进一步改善居民生活生产条件，良好的环境是“筑巢引凤”的基础。

(2) 强化发展与旅游相关的第二产业，增加村民经济收入。

适当发展农产品和旅游小商品加工业，通过旅游带动第二产业小规模灵活发展。文化旅游中“吃”和“购”的过程都离不开与当地文化有关的消费，张李村应当在学习其他村落旅游纪念品的形式上进行深层次挖掘，进行本土化旅游品加工，。

原村庄周边以陶瓷加工等污染企业进行搬迁，统一调整到总体规划确定的小范村工业园区。

(3) 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强力推进旅游配套服务业发展。

张李村位于淄川博山交汇处，周边文化遗存丰富，具备发展旅游业的有利条件，应积极发展与旅游相关的服务业。

① 要加强对山东省传统村落的宣传工作，保护好文物古迹和自然风貌，防止有价值的历史建筑和村落格局被毁，使历史文化旅游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增长点。

② 促进张李村建立健全旅游服务体系。村落旅游发展有助于将现代旅游业向传统农业延伸，打破原有单向的思维定势，带动周边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接待务、文化娱乐、休闲度假等第三产业的发展。同时注重开展区域联合，与周边风景区合作互补。

③ 充分发挥张李村独特的建筑形制，建立以战争题材的旅游基地和学生教育基地，让学生在这里了解战争年代的艰辛；建立影视艺术创作基地，宣传张李村的居住环境特色。

第四节 用地布局规划

1、用地布局结构

张李村用地布局结构为“一心、两轴、五片”。

一心：位于村东侧入口的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横向东西大街的发展轴，纵向张李西街连接粮所、西湾、王家大院的历史文化展示轴线；

五区：村庄入口公共服务片区、中部传统村落保护片区、保留旧村居住片区、沿蕉磁路旧村还迁片区和依靠西湾改造的生态景观片区。

2、用地布局规划

公共服务设施片区位于泉王路进村入口区，占地面积约 1.59 公顷左右。服务区包括旅游接待、商业街区、停车场、村委办公、医疗卫生及张李村旅游管理办公室等功能。服务区设置旅游集散中心、餐饮住宿、旅游纪念品、日用商店等功能用房。服务区新建建筑为一至两层，建筑风格、建筑色调须与古建筑氛围相协调，原则上为青砖、青石外墙，灰瓦屋面。

传统村落保护片主要为核心保护区，包括历史建筑与传统建筑风貌协调区，占地面积 2.77 公顷左右，其中传统建筑以展览展示、旅游观光为主，风貌协调建筑以农家风俗体验为主。

西北生态景观片区利用西湾改造的生态公园绿地，拆除阻塞河道的建筑，将西湾水系与三台水库相连接，用地面积 1 公顷左右，生态景观片区南侧，蕉磁路以东区域为规划的旧村还迁片区，为张李村旧村还迁用地，用地面积 3 公顷左右，旧村还迁区域建筑高度控制在 16 米。新建建筑外观增加必要的构件，从色彩与样式上与传统村落区域相协调。

张李村用地汇总表暨用地计算表

用地汇总表				
序号	类别名称	面积(公顷)	占总用地比例(%)	
1	总用地	20.29	100	
2	建设用地	19.68	96.99	
3	水域和其它用地	0.61	3.01	
	其中 水域	0.61	3.01	
用地计算表				
序号	用地性质	用地代号	面积(公顷)	比例(%)
1	居住用地	R	11.99	60.92

	其中	一类居住用地	R1	9.22	46.85
		二类居住用地	R2	2.77	14.07
2	其中	公共设施用地	C	3	15.24
		行政管理用地	C1	0.37	1.88
		文体科技用地	C3	1.94	9.86
		医疗保健用地	C4	0.14	0.71
		商业金融用地	C5	0.55	2.79
6	其中	道路广场用地	S	2.81	14.28
		道路用地	S1	2.64	13.41
		广场用地	S2	0.17	0.86
7		工程设施用地	U	0.04	0.2
		环卫设施用地	U2	0.04	0.2
8	其中	绿地	G	1.84	9.35
		公共绿地	G1	1.84	9.35
9		总计		19.68	100

第五节 道路交通规划

1、道路交通现状

对外交通：张李村对外交通发达，村东侧为泉王路（326 省道），西侧为蕉磁路，境内滨博高速从东南侧穿过。

内部交通：目前村内车行道，以张李西街为主要道路，宽 4.5 米，村北侧道路宽度 5 米，水泥铺面，村内其他道路 2-3 米不等，均已硬化，部分道路为土路。

2、道路系统规划

道路建设应在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相协调的基础上合理进行，规划新辟道路和改造道路的尺度与走向应顺应传统村落整体的街道格局。保持村落内部传统路网络局，同时考虑到消防通道的要求，对村落周围的局部路段进行改造，便于居民日常用车及消防、救护等车辆的到达。

本次张李村道路网重点对进村入口进行规划，原进村入东南、西北向锐角连

接泉王路，对泉王路交通造成很大影响，同时不利于村落历史资源的宣传，规划将村庄入口改至现状村委南侧，与村庄东西大街相连接，规划红线宽度 16 米。改造村庄东侧道路，北端使其与村北侧道路相连接，南侧与小范村北侧道路相连接，形成环装车行道路，道路宽度 10 米，村内道路保留原有走向肌理，对局部道路进行改造，如张李西街、东西大街等，宽度在 4 米左右，打通断头路，如刘家胡同等，使游览线路更加顺畅。

严禁生产和建设侵占路面。核心保护区的道路规划在保持现状的基础上，完善步行旅游线路，途径重点历史建筑的道路设置明显的指示标牌。核心保护区内道路以步行为主，但主要街巷的道路设计应满足消防等紧急情况机动车通行。

2、公共停车场

本次规划在结合张李村村委南侧空地设置停车广场 1 处，以树阵停车位为主，占地 0.13 公顷。

3、传统街巷规划

核心保护区内的原有街道格局、沿街风貌应该得到保护。保持现有的街巷界面，对主要街巷破损的部分应考虑予以修复。街巷两侧不符合传统风貌的建筑必须加以整治，无法通过改造满足传统风貌的应予以重建。张李村保护区主要道路基本已经硬化，与传统风貌十分不协调，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对主要道路进行修复，张李西街、东西大街、刘家胡同与王家大院东侧道路建议在铺设时以传统形式和材料为主，采用当地石板，进行自然式铺砌。

第六节 绿地景观规划

1、大环境绿化

在村庄环境的保持与维护过程中，还必须加强周围环境的控制。由于乡村的城市化发展趋势越来越迅猛，尤其是像张李村这样的古村，处于磁村镇区边缘，城市化发展趋势更为突出，直接影响了旧村的历史风貌。周围现代建筑的崛起，使古村逐渐失去了原有乡村生态环境的基底，成为一个历史“孤岛”，让游客感觉古村像一个“飞地”，与周围的现代环境形成明显反差。没有周围乡土环境的映衬，就不能完全显示古村的完整历史风貌。

张李村西北部现代化的建筑与旧村村落的乡土环境严重不符，破坏了旧村与田园环境的过度空间的营造，导致旧村西北部“土不土，洋不洋”的状态。应该加强这两个区域的改造，包括种植乡土树种，控制建筑物规模与高度，加强建筑物外观的整修，使其与旧村面貌基本一致，避免过度城市化，适度限制此区域商品化发展的进程。

2、公园绿地

西湾本是西南卧虎山脉自然冲沟形成的沟壑，里面的水源主要为自然降水滞留形成的水池，也是张李村庄内唯一带水的景点，但是由于周边居民随意填埋、侵占冲沟用地，导致水面越来越小，本次规划对冲沟上的住宅进行迁建，恢复自然冲沟样式，同时对周边进行绿化，也是对张李村景观的提升，规划绿地面积 1.38，水域面积 0.51 公顷。

村落内结合部分闲置空地或破败房屋，规划七处公共绿地，规划公共绿地依托村落的改造进行整体布局，充分考虑与周边民居建筑的关系；一处位于民俗博

物馆西侧，利用破败的古建筑形成主题游园，规划面积 450 平米，以张李传统建筑为主题增加绿地、雕塑、山石、木连廊等景观家具，形成在民俗博物馆的重要景观节点；第二处位于村落东侧，村庄入口处，规划面积 1600 多平米，主要为宣传张李村古建筑，与游客服务中心一起，为村民和游客服务；第三处为东庙东侧绿地，拆除现状风貌不协调建筑，与东庙一起形成重要的入口景观；第四处为东湾周边改造，规划 150 多平米，与东湾一起形成历史文化轴线上的重要节点；第五处位于王家大院东门处，与王家大院东门一起形成重要的历史风貌景观节点，规划面积 210 多平米；第六处位于粮所南侧，为打通道路，利用废弃建筑，形成的景观节点，规划面积 220 多平方；第七处为还迁区和保留区之间的绿地，是传统与现代的过渡地带，规划面积 1000 平米。

3、景观规划

除王家大院、民俗博物馆、东庙为主要景观区，其中张李西街和东西大街为历史文化景观游览的主要轴线，传统建筑主要分步在街道西侧，以作为观光的主要区域。对村落东西大街上的民宅进行改造，形成以历史文化展示、传统手工艺展示、传统饮食体验为主的区域。

传统街巷作为重要景观界面，重点整治保护传统建筑群，严格保护现存的传统街巷布局，对损坏的局部应及时的予以修缮，保持原有的街道界面，同时建筑层数不得高于二层。逐步恢复传统村落街巷的方式。尽可能地多布置绿化，美化村落的空间环境。传统街巷两侧已建的有损村落风貌的建筑，必须加以改造和整治。对古村落内新建的建筑界面，要求尊重原有尺度，保持村落内部原有街巷界面特色。

绿化及小品布置：规划将核心区内空地规划成绿地，形成若干景观节点，以增加公共空间，改善村落整体人居环境。对历史环境要素如古井、古碾等周边空

间环境应重点整治。环境景观的营造应与传统村落风貌协调，绿化的配置应采用传统树种、花草、植物，并尽量利用宅前屋后、道路街道两侧空地、休闲小广场等空地，色彩应与传统建筑相协调。建筑小品如休息座椅等应具有传统特色，街道小品如果皮箱、公厕、标牌、广告、招牌、路灯等，应与古村传统风貌相协调。电线杆、架空线等有碍观瞻之物应逐步采用地埋线方式，门头、石雕、树木及反映居民生活之特色空间应予以保留。

第七节 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规划

(1) 给水量预测

规划张李村最高日村民生活用水定额为每人每天 110 升。规划供水人口 1200 人，公建用水量、管网漏失水量、浇洒用水及未预见水量按村民生活用水量的 25% 考虑，则张李村的最高日用水量为 165 立方米/日。

(2) 水源

张李村供水主要引自磁村镇区管网，为保证供水通畅，引水管线从泉王路和蕉磁路引入，管径为 DN200。

(3) 给水管网

给水管网布置形式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方式。给水工程设施及管网规划避让文物及历史建筑，街巷中管线布置在原有街巷断面宽度内解决。

2、排水规划

(1) 排水体制

规划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2) 污水规划

污水产生量按平均日给水量的 80% 进行预测，管网收集率为 100%，污水产生量为 132 立方米/日。

(3) 污水处理

张李村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没有大的污水产生源头，因此村内污水管理设在主要道路上，排入泉王路污水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3) 雨水规划

规划雨水按照高水高排、低水低排的原则，在主要道路旁设置雨水管道，经收集后最终排入泉王路和村北河道内。

3、供电规划

规划供电接自蕉磁路和泉山路 10kV 电力线。规划区内设三处配电室，泉王路村庄入口处一处，西湾东侧一处，村庄南侧设置一处。规划核心保护区在远期将现有的电力线路改为地下埋设，宅间路等路面宽度较窄时则将电力管线在建筑后墙做隐蔽处理，既减少管道敷设又不影响景观效果。重点文化保护建筑支线选用 ZR-BV-500V 阻燃导线，其他建筑支线选用 BV-500V 绝缘导线。导线经电线线槽（内设区隔备用回路的隔板，外涂防火涂料）沿墙明敷。为考虑居民夜间使用和夜间游览需求，街区应在主次干道和游览路线两侧统一布置照明系统。

4、电信规划

规划完善村内电信的服务功能，进行扩容改造。电信管线包含：电话、电视

及宽带，线路采用地下敷设，沿主干路挖沟埋 PVC 管线，在宅间路敷设时和电力管线采用同样的方法。

规划采用乡镇电话普及率法对电话用户进行预测。规划人口为 1200 人，电话普及率为 60 部/百人，则电话需求量预测为 720 部。规划张李村通信电缆引自蕉磁路、泉王路镇区通信电缆，原则上主干电缆与配线电缆均采用电话全塑电缆沿管道敷设。

规划张李村有线数字电视普及率 100%。有线数字电视采用光纤传输。

5、供热规划

供热管线蕉磁路供热管线，主要为旧村还迁片区服务，在旧村还迁片区内设置供热站一处，供热采用热水循环，热水管网采用直埋。管线布置力求短直，平行于道路并靠近人行道布置。

供热管网采用闭合管网支状管网结合的布置，供回管同程敷设。供热管径热水采用-DN200 毫米。

6、燃气规划

容量预测

居民用户用气燃气耗热定额指标取 0.15 标立方米/人·日，公共设施用气量按照生活用气量 30% 计。

不均匀系数

月不均匀系数：1.2

日不均匀系数：1.15

时不均匀系数：3.0

天然气用量预测

张李村规划人口 1200 人，则年总用气量 10.2 万标立方米，最大日用气量 269 标立方，最大时用气量 29 标立方。

燃气管网规划

规划从泉王路燃气管道接入后，经旧村还迁片区的燃气调压柜，接入各用户。

第八节 环卫设施规划

1、垃圾处理

规划区内生活垃圾全部采用容器化、密闭化方式收集。垃圾箱的设置应便于垃圾的分类收集，分类垃圾箱应有明显标识并易于识别，主要街巷按 80m 间距设置标准垃圾箱。采用各种措施维护村庄卫生，按需配置清洁人员。

2、公共厕所

在村庄入口停车场处、粮所、王家大院、村庄南侧各规划一处公厕。同时倡导传统民房内部设施改造，修建冲水式卫生间，坚决取消旱厕。

第九节 综合防灾规划

1、消防规划

坚持预防为主，消防结合的原则，重视火灾预防；结合人口疏散和功能调整，进行外迁危险源，降低区域火灾荷载；核心保护区内的电力架空线改为地埋，室内电力线路应包绝缘套管；鼓励恢复和采用传统消防设施，逐步配置小型家用消防装备。

合理设计消防通道和交通组织，设置消防车通道和交通组织，设置消防车通道宽度不小于 4 米；按规划设置消火栓，间距不超过 120 米，核心保护区内不超过 80 米；开辟一定的消防应急通道，利于救火和疏散；根据建筑保护与整治五类模式，在拆除的建筑空地以及把现状中的闲置空地用来设置避难场，避难场所应配置应急广播和照明系统。

明确传统建筑消防安全管理人及其职责，组建民众防灾组织，构建起综合立体的防灾应急体系；建章立制，明确责任，强化消防安全管理；督促古建筑管理、使用单位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古建筑保护盒消防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

2、防洪排涝规划

根据《防洪标准》，确定张李村的防洪标准按照能抵御 50 年一遇规划，排涝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规划。

3、抗震规划

规划张李村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贯彻“预防为主，防、抗、避、救相结合”的方针，结合实际、因地制宜、突出重点；保护区内防灾、避难场地结合区内绿地及广场建设，保证区内避难通道畅通；规划保护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抗震防灾规划确定的避震疏散场地和避震通道上搭建临时性建（构）筑物或者堆放物资；结合传统建筑改善和维修，加强危房改造。

4、防雷规划

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张李村主要历史建筑应划为三类防雷建筑物。采用装设在建筑物上的避雷网(带)或避雷针或由这两种混合组成的接闪器。避雷网(带)应按坡度大于 1 / 10 且小于 1 / 2 的屋面或坡度不小于 1 / 2 的屋面沿屋角、屋背、屋檐和檐角等易受雷击的部位敷设。并应在整个屋面组成不大于 20m×20m 或 24m×16m 的网格。

第十四章 近期保护规划

第一节 分期保护规划

规划近期保护与建设相关行动措施期限 2016—2020 年；远期保护与建设相关行动措施期限为 2021—2030 年。

1、近期规划

近期重点对破损严重的古建筑进行保护，优先修缮文物保护单位以及优秀历史建筑，整治核心区内对村庄整体风貌影响较大的部分，以符合保护工作的紧迫性和潜在展示利用的需要，形成以前期保护修缮带动开发利用、推动后续的保护和开发目标。

(1) 完善保护区内的基础设施，配合进行保护区的街巷整治和修缮，整治村落保护区周边环境，改善脏、乱、差区域，营造优美的生活环境。

(2) 完善历史建筑的分类，明确区分文物保护单位、文物建筑、历史建筑、

传统建筑和一般建筑。

(3) 完善历史建筑标识系统、旅游标识系统设施，满足旅游发展的需要。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得到科学展示和合理利用，周边环境与之协调一致。

(4) 修缮、整治历史建筑，维修核心保护区内历史建筑院落破损的门楼、屋顶、外墙等。

(5) 完善核心保护区内传统街巷的沿街立面整治工作。

(6) 重要的非物质历史文化资源的收集、整理和展示的工作。

(7) 试点改造老宅院的居住条件，如改造卫生设施和灶台设施，改善采光条件，探索现代生活方式与传统民居相融合的途径，提高居民居住质量，创造宜人的居住环境。

(8) 结合供水系统，在重点消防区域设置消防栓。

(9) 建设旅游接待设施，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市政设施以及绿化环境建设。

2、远期规划

(1) 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得到科学展示和合理利用，周边环境与之协调一致。

(2) 全面修缮、整治历史建筑，修缮或恢复重点建筑中被改造的门窗、栅栏、栏杆等构件。

(3) 推广老宅院的改造工程，提高居民居住质量，创造宜人的居住环境。

(4) 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市政设施以及绿化环境建设。

(5) 全面整治核心保护区内的新建筑，特别是整治、拆除大体量、贴瓷砖的

建筑，改善古村落的传统风貌，使得新建筑和古村落形成良好的融合关系。

(6) 推进有关历史文化名村的文化建设，印刷、出版相关的专著、论文集、资料汇编等，适时召开传统村落的文化研究会议。

(7) 增加历史文化名村四周的绿化，改善四周环境，美化村落的景观。

第二节 近期保护整治项目与措施

1、近期保护整治项目

近期保护规划重点范围为核心保护范围内传统建筑院落。

具体保护整治项目包括：

(1) 建档与挂牌

规划近期内，对村内所有历史建筑、非物质文化遗产建立档案，真实记录其基本信息和保存状况，同时，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的要求，对每处历史建筑设置保护标志，进行挂牌保护；在核心保护范围主要出入口树立明显的标志牌，标明张李村历史沿革、概况特色、保护区划等。

(2) 文物、历史建筑及核心保护范围内重点建筑与院落的保护与整治

规划近期内，对村内的所有文物和历史建筑进行严格保护，对核心保护范围内历史建筑和重要空间节点周边建筑进行保护与整治，重点历史建筑 1202 平方米的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址等历史建筑进行修缮，对质量较差的建筑进行抢救式维修。

(3) 重要历史街巷风貌的改善

对村内传统街巷及两侧沿街建筑进行保护和整治，改善张李西街、东西大街和王家大院东侧主要街道环境；对重要街巷铺装进行整治，恢复传统路面石材材质。通过合理模式，增加重要街巷两侧院落的开放比例，充分展示张李村的历史风貌。

(4) 基础设施建设

规划近期按规划要求设置公共厕所和垃圾收集站，完善供排水、供电、电信等基础设施。结合供水系统，在文物保护单位、重要历史建筑等消防区域设置消防栓。

2、近期保护实施对策

(1) 加强制度和机构建设

根据本规划，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古村民居保护管理办法》等手段进一步完善保护工作。在此基础上，成立政府、专家、运作实体、村民等共同组成的“张李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全面负责张李村的规划、建设和旅游管理等工作，全面负责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保护和维修工作。

(2) 给予资金优惠政策

为做好张李村保护与整治工作，要设立专项基金，广泛争取各方面的建设基金，用于各类建筑的保护、维修、整治、更新。开设与古建维修相关的专门贷款，以低于商业贷款的贷款利率，提供给传统民居的户主，用于房屋的修缮与维修。鼓励居民自己维修住房，政府进行资金补贴。对无力维修的居民，则可考虑由保护管理委员会协助维修。

（3）加强宣传提高保护意识

通过印刷品、宣讲、网络、多媒体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张李村及保护规划的宣传，提高村民对历史文化名村价值的认识与保护意识，督促村民群众认真贯彻村落保护规划、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保护规划的重要性，必要性和严肃性的认识，提高人民群众认真遵守规划的自觉性。

（4）保护与利用并举

通过历史文化名村保护与旅游开发两项措施的并举，明确保护重点，发掘旅游特色，增强历史文化名村保护的可操作性，提高旅游开发的价值，以形成传统村落的良性发展，更有效的促进古村落的可持续发展。

（5）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吸收文物保护、历史建筑、规划设计等专业和相关部门的积极参与，针对历史文化名村内典型院落和标志性建筑的保护、修缮、更新等工程提出具体的实施措施和操作意见，以指导古村落保护的有序进行。同时，应注意吸纳地方传统工匠，充分发挥他们的才能。这样，一方面可以培养传统工艺的传承人，另一方面将他们聘为工程监理，协助相关部门完成对施工方法和施工工艺的技术监督。

近期建设项目表及近期建设投资估算表详见附表一及附表二

第十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规划实施总体策略

根据《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办

[2005]18号），张李村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应在管理方面落实下列工作：

- （1）深化文化遗产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强文化遗产保护机构建设和职能配置。
- （2）大力推进依法管理，加大执法力度。
- （3）加大对于张李村文化遗产综合保护的力度。
- （4）加强对张李村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政策研究与制定工作。
- （5）增加张李村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工作的科技含量。
- （6）强化张李村文物档案的收集整理工作。
- （7）强化张李村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管理工作等。
- （8）形成全体社会共同参与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体制化服务意识。

2、规划实施管理监督体系

（1）组建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对村落、文物保护单位及区内其它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实施直接综合保护管理。任何新建和改建工作均需得到管委会与相关政府部门多方认可，方可实施。

（2）建议建立责任规划师制度，由经相关管理部门授权的责任规划师协助对区内建设方案进行审批。

（3）完善机构体系，尽快组建档案资料库、监测站、事业研究机构，并与地方相关专业机构合作。

3、深入宣传教育

强化各级领导和群众的保护意识，鼓励全体居民积极参与保护事业，建立“村规民约”，以村民自治方式保护古村。

4、资金保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设立文物保护社会基金，多元化筹措资金，专门用于文物保护和历史街区的保护与修缮，保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的顺利实施。

(1) 利用国家财政性拨款、地方财政性拨款、集体单位、社会赞助、居民筹款等资金，设立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古村内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的修缮整治，改善古村内的生活设施，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对保护工作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2) 对于村落的开发建设中符合古村保护规划规定的开发强度和开发项目及建设风貌要求的开发主体可以给予贷款利率和开发补偿的优惠政策。鼓励发展商积极参与到古村保护当中。

(3) 针对居住人口密集的古村以及重要历史地段、历史街道的保护与整治，设立专门的低利率贷款，给整治房屋的户主，用于房屋的整治与维修。尽量考虑保留老住户，对私房居民，鼓励自己维修，政府进行补贴。对无力自修的居民，则考虑收购或置换房产，使人口外迁。

总之，应进行多种模式的资金筹措，在经济政策上鼓励社会和个人的积极参与，使国家和全社会共同担负起村落保护的责任，与此同时也成为村落保护的受益者。

5、日常管理

(1) 各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管理应由张李村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委员会负责。

(2) 日常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有：保证安全，及时消除隐患；记录、收集相关资料，做好业务档案；开展日常宣传教育工作。

(3) 建立自然灾害、遗存本体与载体环境以及开放容量等监测制度；

(4) 做好经常性保养维护工作，对可能造成的损伤采取预防性措施；

(5) 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排除不安全因素。

6、规划管理

建立规划实施的评估衡量标准，监督实施进展与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提交详细计划实施情况或总体规划监测报告，根据文化遗产保护要求及时组织修编或调整主要保护措施。

附表 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景区环境 整治与 保护	文物建筑、保存较好的历史建筑	重点保护，整修局部破损、装饰等	
	现代，建筑质量不好的建筑拆迁	拆除与古建筑不协调的质量差的现代建筑	
	建筑整饰与更新	无法拆除而又与古建筑原建筑风貌不协调房屋的整饰、更新	
	增加鲁商、王家雕塑	村落内部结合开敞空间设置小型雕塑，增加文化氛围	
	绿化工程	古村内部及外围绿化整治，核心保护区内绿地景观	
	环境卫生整治	进行传统村落环境卫生整治、设置垃圾箱、垃圾收集点等环境卫生设施	
景区基 础设 施建 设	车行道路	改造	构架环村道路、两侧铺装形式及两侧绿化
		整饰	对环村路路面进行整饰
	新建步行路、停车场	对核心保护区内现状土路进行改造，形成古朴的青石板路；修建入口树阵停车场	
	展示工程	主要包括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及陈列设备、展示标识、植被配植，以及新建公厕	
	给排水、电信电网等	重新修建部分给水设施和管道，改变架空电力、电视、电信网络系统	
消防设施建设	2 消防给水系统建设；消防设施配置；生产用火用电设施改造；防火隔离设施；电气火灾防范系统；消防设施日常维护		

乡村记忆博物馆建设	博物馆建筑	完成建筑的修缮、整修。
	陈列布展	陈列设计方案编制，布展。
	藏品征集	对村内及周边地区有关王家大院文化及有关的物事进行收集。

近期年度建设投资估算表

主要任务类型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三年总任务	分年度任务			三年资金筹措方案(单位:万元)							
				2016	2017	2018	合计	中央补助资金申请额	各级地方政府投入	村集体和村民投入	其他社会投入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示范	1-1	历史古建筑修缮	王家大院整体修复,包括地上建筑1202平方米维修改造和地下通道修缮。恢复清朝大院布局。修缮东庙,对寺庙布局进行规整,建筑进行维修。	完成王家大院东大门、二层楼、炮台共156m ² 和东北四合院300m ² 的建筑加固、修缮。	完成王家大院中部500m ² 建筑修缮、整修大院内地道口,对地道内北向通道进行恢复。	完成王家大院剩余建筑修缮加固;完成剩余地道维修。	300	240	50	10				
	1-2	传统建筑修缮	危房改造、修旧如旧,对王家大院、东庙、民俗博物馆周边41户4900m ² 传统建筑改造修缮。其中恢复整体传统特色院落11处。	完成修缮500平方米	完成修缮2500平方米	完成修缮1900平方米	410	350	50	10				
	1-3	传统民居室内改造	对王家大院、民俗博物馆室内进行改造、达到展览展示的需要	完成11处室内改造	完成剩余室内改造	进行提升	120	60	40	20				

防灾减灾保障	1-4	地道内部改造	对地道进行主题性展览装修	完成北向地道展示装修	完成西向地道展示装修	整体提升	40	25	10	5				
	2-1	消防设施配套	新建消防水管,消防栓7处,购买风力灭火机10台,	新建消防水管	新建水7处消防栓	购买风力灭火机10台,	90	65	24	1				
	2-2	避雷设施	对王家大院、东庙主要历史建筑进行避雷改造。	对东庙进行改造	对王家大院部分历史建筑进行改造	改造剩余部分	50	40	5	5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	2-3	对西湾进行治理改造	拆除沿岸建筑,恢复自然流域河道,对周边进行绿化	拆除周边建筑	恢复自然河道	对周边进行绿化	147	100	40	7				
	3-1	古街道修复、增加牌坊	对张李西街1772m ² 、王家大院东侧古道655m ² 和中部东西大街686m ² 进行改造,以青石板自然式铺砌,在泉王路入口处增加牌坊。	对王家大院东侧655m ² 古道进行改造	对中部东西大街686m ² 古道进行改造,在村庄东入口进行牌坊建设	对张李西街1772m ² 道路进行改造	100	70	20	10				
	3-2	对历史建筑周边环境进行改造	王家大院东门绿地改造、中部广场改造、民俗博物馆西侧绿地改造、东湾绿地改造。	王家大院东门绿地改造、中部广场改造	民俗博物馆西侧绿地改造	东湾绿地改造	30	20	5	5				
基础设施和环境改善	3-3	对三台水库改造、农田治理	符合旅游发展	对三台水库周边治理	对周边农田改造	提升	50	40	10					
	4-1	村庄道路改造修缮	对村庄入口130米道路进行建设、村庄东侧800米道路进行建设	对东侧800米道路进行规划设计	对村庄入口130米道路建设	村庄东侧800米道路进行建设	320	200	100	20				
	4-2	村庄供水改造	更换水泵,铺设管道4000米	铺设管道2000米	更换水泵,铺设管道2000	后期管理	30	20	5	5				

				米						
	4-3	村庄排水改造	敷设污水管线	张李西街以东片区敷设1500米污水管线	张李西街以西片区敷设200米污水管线	维护	50	30	15	5
	4-4	公共环卫设施	建立完善垃圾清理、公共厕所体系	村内垃圾收集集中清运	建立标准旅游公厕4处	维护	30	20	8	2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5-1	民俗博物馆提升、王家大院展示设置、粮所、戏台改造	邀请专家深入挖掘，对磁村花鼓、陶瓷制作等非物质文化制定保护方案	实施保护方案	落实保护组织、经费、人员和传承人员	组织实施	200	150	40	10
村级合计	—	—	—	—	—	—	1967	1430	422	115

第四部分

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保护发展规划

基础资料汇编

第一章 村庄概况

第一节 自然概况

一、地理位置

昆仑镇张李村地处鲁中丘陵地事，地处北纬 36.36°，东径 117.50°，北倚崇山，东临三台山，西接卧虎山，南傍范阳河，海拔 150 公尺，村落位于磁村东南约 1 公里处，距离昆仑镇区约 6 公里。东西 1200 米，南北 1600 米，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土地南与小范村接壤，西接磁村，东联刘瓦村，北与坡子村为邻。境内滨博高速东北、西南穿过，省道泉王路南北向从村庄中部。村西侧蕉磁路南北穿过，交通十分便利。

二、地质地貌

张李村所在的昆仑镇东西两侧为迫麓梯田，岭坡梯田和荒坡岭，山丘低而平缓，有少部分裸岩。中部为孝妇河河谷平原及山前倾斜平地，该地段沿孝妇河两岸，其东西宽在 500 米左右，南北至镇域界限。整个地势南高北低，东西高、中间低，属丘陵地带。主要山脉有昆仑山、大奎山、天台山、蒲笠顶山、三台山等。境内自然资源丰富，主要有煤炭、焦宝石、粘土、石灰石等，其中石灰石总贮量可达 6 亿吨，是山东较大的优质石灰石基地。

张李村所在区域为平原地带，整体南高北低、西高东低，村落周边大部分为耕田，村东北为三台水库，为张李村、坡子村、刘瓦村三村共有，主要水源为磁村南侧河流汇入所形成

三、气候条件

张李村属暖温带季风区半湿润气候，年平均温度在 12℃—13℃之间，温度适中，四季分明，季风气候明显。春季空气干燥，降水少，温度回升快，多西南大风，常有干旱、霜冻等灾害性天气；夏季高温高湿，降水量集中且多雷雨大风，秋季气温下降，天气晴朗稳定；冬季气候干燥寒冷，雨雪稀少，多北向大风。四季分布是冬夏长，春秋短。

张李村季风气候明显，一年中各月风向频率不同。西南风是主导风，在全年各月中几乎均占优势，其次是南风和北风。

第二节 历史沿革

一、历史沿革

张李村因张氏、李氏首先迁入，是牛毛坐地户，故而得名。迁入的确切时间无法进行科考证据，但具在世老人王绪云回忆先人的传说，迁入时间大致在元朝，华严寺石碑上也有同样的记载。后来明朝时代，一王姓氏从泰安首先迁到小范，又迁到张李，另一王姓原住在博山，因与当时赫赫有名的孙国老有林墓纠纷官司，虽然打赢了官司，但却惧畏孙国老的权威，不得已迁到了张李。再后来的贾姓、庞姓是一同从陕西枣园县迁到淄川夏庄，而后又迁到张李。再以后其他各姓陆续迁来，逐步形成了现在的村落，时至今日已有 600 多年历史。

二、历史人物与事迹

王士英

山西灵石县静升村有个王家大院，它见证了晋商曾经的荣耀和辉煌。淄川区张李村也有一个王家大院，从中亦或透视出商业文化的内涵。它位于淄川区昆仑镇张李村中部偏东，是清末淄川县大地主王士英的私人宅第，约建于清光绪二十五年至三十三年（1899—1907年），大门朝东，进大门有一条长长的通道，将整个大院分为南北两部分，共有20多个院落、2处花园。王家大院是目前淄博市保存最完整、规模最大的清代民居。

大院的主人是王士英与王振坊、王振堂父子。王家是明初移民，从河北枣强县迁来山东，后定居张李村。到王士英的父亲王兆滨时，还十分贫苦，至于王家的发家史有两个说法。

一个说法是王兆滨除了儿子王士英外，还有4个女儿。这4个女儿十分勤劳，长年不停地纺线，卖了钱就上天棚上一扔，到年底再从天棚上取下，用来买地。十几年下来，竟然买了不少地，王家的日子渐渐红火起来。另一说法则是王家发家始于王士英。那时王家只有半亩薄地，全指望王士英卖砂锅养家糊口。有一年年底，王士英从三四十里路外的渭头河村挑一担砂锅去章丘卖，直到卖完，已是大年三十下午，天上忽然下起了大雪，不一会儿已是一片混沌，根本辨不清路。王士英腹中无食，身上衣单，只好忍受饥寒往家赶，傍晚时分，已听到祭祖的鞭炮声，但瓷窑坞还有一里多路，走着走着，忽然脚下一绊，王士英一跤跌倒在雪地上，肩上的扁担、箩筐也摔出老远。他心里一惊，别是“死路”吧（那时候常有穷人冻死饿死在路上，叫“死路”）。他忙爬起来，心想要真是一个“死路”，

就认清地方，回家找几个熟人来挖个坑把他埋了，不能让他暴尸荒野。王士英忙弯下腰一摸，却不是人，而是一条沉甸甸的褡裢，显然不知道是什么人丢落的。他也没细想，把褡裢往箩筐里一丢，继续朝前走去。回到家，老婆孩子正眼巴巴等他归来。他喝下一碗热水，这才把路上捡到的褡裢的事说了。老婆拿过褡裢一看，原来是一条皮褡裢，褡裢上还镶有两颗银钮，里面装满了银元宝，一数，整整500两。这些银两对于当时的王士英一家人来说，已是一个天文数字。

王士英捡到元宝，并未据为己有，而是把褡裢扔到天棚上，自己继续挑砂锅卖砂锅，大约过了3年，有一天他卖砂锅回来的路上遇到一个阔绰的布商，赶一头壮骡子驮着布匹。路上没有别人，都有些寂寞，两个人就搭讪上了，边说边走。看看将到磁窑坞西门了，布商便说3年前大年三十他冒雪赶路回家过年，在这一带丢落一条皮褡裢。王士英听了心里一动，便问褡裢有什么印记，里面装着什么。布商说他这褡裢有个标记，褡裢口有两颗银钮，里边装了500两细丝纹银。王士英听了，当时也没说什么。

又走了一会儿，来到张李村村东。王士英便对布商说到他家了，请布商到家里坐坐，喝口水再走。布商初时不肯，后来经不住王士英再三相邀，只好应允。进了门，王士英让妻子给客人倒了一碗开水。客人喝着水，朝屋里一打量，真是家徒四壁，说“王大哥，想不到你这样清贫”。王士英嘴里应着，搬来了梯子上天了天棚，拿下那条皮褡裢，说“大哥，你看这条褡裢，是不是你那条”。客人拿来一看，褡裢上积满了灰尘，已辨不清本面目。王士英拿来抹桌布一擦，现出那两颗银钮，客人失声叫道：“可不正是我那条”！打开一看，里边的500两银子一两也不少。

王士英把银子还给了布商，布商非常感动，非要拿出一部分酬谢，被王士英

婉言谢绝。但是布商还是给了王士英巨大的帮助，此后，王士英家渐渐发迹，清末已有良田 600 余亩。

不管王家是如何发达起来的，从上述两个说法中可以看出：辛勤经营、诚实守信是王家所具有的商业品质，日后王家在商业上的成功也就可以理解了。

光绪年间开始，由于王士英及其子王振坊、王振堂主持，陆续建造了王家大院。从光绪末年到抗日战争爆发前，是王家大院最辉煌的时期。这期间，王家的农业越来越大，不但经营土地，还在淄川城、博山、济南、青岛等地做着生意。建造王家大院大约用了 3 年多时间，耗费的钱财已不可计。整个大院占地 30 余亩，布局按八卦方位构建，同住宅、花园、祠堂、戏园等四部分组成，它包括 20 多个小院，大院的住宅由中国大古代军事防御功能的城堡建筑与北方四合院式民居融为一体。其主体结构为清代台梁式构架，建筑形成砖石大混合结构，按照前堂后寝的原则排列，整个院落错落有致，有极高的审美价值和艺术水平。其建筑艺术既因袭了北方传统建筑的对称、严谨、雄厚之风，又通过过街楼、夹壁墙、门楼等体现出南方建筑空间布局灵活多变的特点。主院在东部偏北，正房 3 间，两边各带一耳房，居中的正房最为尊贵，建筑最为华丽，是举行家庭礼仪、接待尊贵客人的地方，正房前高大的廊厦、廊坊上枋托镂空雕刻而成，工艺精湛，屋背上的鸱吻和“滴水”下的砖雕，形象生动，由各种花鸟鱼虫、寓言故事组成的吉祥图案，体现了非常高的工艺水平，周围各个院落外面由游廊、旁门相连，而内部则有夹壁、地道暗中相通，一色青砖灰瓦，典型的清代风格，各院都有角门相通。

此外，还建有二层楼一座、花园两处。西边的院落因隔着街，上边有过街楼相连，可通过此楼来往。过街楼南边不远处建有戏台，每逢过年过节唱大戏，女眷们便在过街楼上看戏。大院的院墙部分沿用了古代城建筑模式，建有城门、门

楼、炮楼、马面。院墙顶部有宽阔的跑道，通过过街楼，吊桥与内宅阁楼相连，大院四角建有炮楼，炮烂醉如泥一色青石砌就，三面有炮眼或枪眼，可顺街射击，具有很强的防御功能。王家大院的地道与外界相通，地道口在村外庄稼地里，非常隐蔽，遇有特殊情况，如遇到土匪袭击，可到地道躲藏或通过地道悄悄转移。

后来王振坊、王振堂两兄弟分家，王振坊分至主院及大院的北半部，其余归王振堂。因王振坊在青岛、济南等地做生意，家政便有王振堂、王永魁叔侄掌管。王振坊之子王永魁（字星垣，又作兴元）担任淄川县第五区区长之后，更是声势显赫。因时局动荡，常有土匪劫掠，王永魁便于叔父商量，拆资购买机械，组织了护院武装，到 1937 年，王家的护院队已达 30 多人，长短枪 40 多支，还有 2 支手提式（即冲锋枪），这在当时已是很先进的武器。1938 年春，廖容标司令员率领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五军进驻张李村附近的石牛埠。经过做工作，王振堂、王永魁叔侄所护院队伍的全部枪弹捐给了第五军。第五军得到这批装备后，战斗力增强，声威大振。王永魁还花了 3000 大洋购置戏装、道具，组建了家庭京剧戏班，后来戏班解散，王永魁把 20 箱的戏装廉价卖给了黄家峪村。抗日战争后期，廖容标任八路军泰山军分区司令员，动员黄家峪村把这批戏装大部分捐给了部队，建起了军分区剧团。现在，岭子镇黄家峪村还有少量当年王家大院的戏装，虽已过去近百年，但仍不失当年的华贵色彩。

解放前夕，王永魁带领家人避居青岛，大约 20 世纪 60 年代初病逝青岛。解放后，人民政府把王家大院做了公用房屋，后来做了磁村粮所，因而能够比较完整地保存下来。包括主院在内，现在还有 7 个院落保存完好，大门、二门、二层楼也尚完整，其中一个院门周围建有栏杆，十分独特。王家大院还是历史上著名的“磁窑坞会师”地点，由省委代理书记林浩主持召开了省委（扩大）会议，传

达贯彻中共中央对山东省委的指示。因此王家大院具有重要的历史革命文化价值。

目前，王家大院已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成为淄川西部重要的旅游资源。商业文化和革命文化是王家大院旅游文化的两大看点。对其作必要的修复和开发，对“王家献枪”、“磁窑坞会师”等重大事件进行进一步的挖掘整理，结合磁村古瓷窑的展品展览，一定会取得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王家大院的红色贡献

王家大院座落在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张李村，建于清朝光绪年间，至今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原有院落十多个，占地面积三十余亩。

王家大院，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以及在新中国建设中，为解放事业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写下了光辉的历史篇章。

王家大院，最早对革命抗日战争做出的贡献，是为抗日革命游击队献枪捐炮。当年，王家大院的主人，为了看家护院，招募了张李村青壮年二十余人，组成了一支护门队。并配备了法国进口长短枪四十余支，还有多门午子炮。一九三七年七七事变后，日寇大举侵略中国，从此我国的国土横遭蹂躏，人民饱受涂炭，中华民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一九三八年夏天，廖容标、姚仲明、唐克三人，受上级党的派遣，到敌后组织革命抗日游击队，来到了张李村。那时，我党领导的抗日武装队伍正是困难时期，武器匮乏，只能用大刀长矛甚至棍棒，与用先进武器武装到牙齿的日寇对阵，其艰难程度可想而知。当时，王家大院的护门员周平先、胡志文，王仲修等人，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们通过多次密谈，又频频与王家大院的主人王重生商议，最终他们的目的成功，说服了主人，主动将四十多支枪

和多门午子炮，如数捐献给了廖容标队伍。王家大院的护门员，大多数人员也同时参加了廖容标领导下的革命抗日游击队。

王家大院的武器捐献和人员的入伍，壮大了廖容标的革命武装队伍。著名的山东省革命抗日武装第四支队“廖部”就起源于张李村。张李村王家大院一度成为了“廖部”的指挥机关所在地。中共山东省委，曾在王家大院召开过省委扩大会议，在会议上传达了中央的有关抗日重要政策和指示，从而，在山东拉开了抗日斗争战线。

王家大院入伍的护门员中，王仲修，在一次与日寇战斗中壮烈牺牲；周平先在解放后，升职为北京卫戍区副司令员；胡志文升职为空军某部团政委。他们都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为革命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

抗日战争时期，在淄博地区盘踞着多个诸如“潘部”、“赵部”、“杜部”等地方武装，还有形形色色的土匪组织。他们都紧紧盯着王家大院的那些武器，并用种种不择手段，妄想得到它。因此，王家大院冒着风险向“廖部”献枪捐炮，是一件冒险的大事，随时都有付出生命危险的代价。但是，他们已经深刻的认识到：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够救中国，才能够救人民于水火；只有中国共产党代表着国家的希望，代表着民族的未来。因此，他们毅然做出了革命的正确抉择。

解放后，王家大院的易主，成了张李村村民土改运动的胜利果实。当时，因为多年战乱，又加连年灾荒，张李村广大贫下中农的住房极度困难。王家大院一百多间房屋，原本能够解决张李庄村民住房困难的燃眉之急。但是，因为解放后农民分到了土地，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广大农民都积极踊跃缴纳爱国粮，这样必须要有一个较大的储粮地方。而国家因多年战争创伤，经济困难，急切之间，建造大型粮库根本办不到，所以，农民所缴纳爱国粮的储存成了大困难。

在国家困难的时候，张李村人首先想到的是国家利益。贫农王仲祥，下有四男三女，全家九口人，只有一间破草房；贫农王淑信，下有五男四女，全家十口人，只有两间土坯屋，他们两家首先放弃土改分房。在他们的影响下，张李庄的其他村民群起响应，从干部到群众，置自己困难于不顾，舍小家，顾国家，硬是将王家大院的全部房屋，无偿借给国家做了粮库。

从此，淄川西南陆一百多个村庄，每年上交的公粮、余粮上千万斤，王家大院便承担起了这一巨大仓储任务。并延续了五十多年之久，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直到二〇〇三年，国家粮食制度改革，撤销了“张李粮管所”，淄川区粮食局才将王家大院交还了张李村。

王家大院和张李村人，在革命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做出了卓越贡献。用浓墨重彩谱写了让人难忘的红色历史篇章。他们的革命行动、奉献精神，委实难能可贵，不能不让人肃然起敬。

王家大院，建筑风格古朴典雅，形象雄伟壮观，布局合理巧妙，可谓独具匠心，是张李村先人集体智慧的结晶，是集古代，建筑学、风水学、造型学、及美学于一身的产物。淄博市原副市长关玛力同志，曾带领市区电视台和文物保护等部门，多次前来考察，并将王家大院确立为“淄博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王家大院是一处宝贵的文化遗产，是当今研究清代文化和红色历史的一部活教材，有极大的开发价值，王家大院的开发必将为人类能做出更大的贡献。

（原载淄川党史《红色淄西》一书中）

革命英烈马基财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七十周年，也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七十周年。

回顾中国共产党领导全中国人民在抵抗和反对日本军阀主义的法西斯八年抗日战争以及三年的国内革命战争中，所进行的艰苦卓绝、浴血奋战后取得的革命胜利，最终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从此中国人民走向了和平之路，已至今天党领导全中国人民在进行的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朝着建设小康社会和为全面实现伟大的中国梦而进行奋斗。

忘记历史就意味着背叛，中国所取得的胜利来之不易，都是经过千千万万的先烈们抛头颅、洒鲜血，用生命所换来的。在此我们更要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和平、安定、平安以及今天的幸福生活。

张李村马家在解放战争中和建国前，兄弟三人相继参加革命为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此文所介绍的是马氏三兄弟之一——马基财，当我党在张李一带所领导的为配合解放战争的最后胜利，领导农民进行的如火如荼、轰轰烈烈的分田分地和斗地主的斗争中，马基财积极参加了这一革命运动，被选为我村的农救会会长，相继走向革命的潮流中来。但是，革命的萌芽还相当稚嫩，觉悟的人们还不是很多，所以形成了革命和反革命的拉锯战，反革命随时都想把刚刚建立的人民政权打垮，党所领导的地区武装力量在本地也很薄弱，但是马基财同一批坚定的革命者与国民党还乡团的残余势力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发动群众、积极支援解放战争，与此同时，在本村领导群众斗地主分田地。但是国民党还乡团和一股地方反动势力不甘心它们的失败，经常来进行破坏和骚扰，甚至对革命者进行了血腥屠杀和残害。一九四七年秋季的时候，当时的还乡团头子王子明率领他的人马勾结本村的一股反动势力，进行反革命大反扑，在得到本村一部分反动分子的告密，进行了大搜捕，马基财（当时农救会会长）和牛素贞（当

时妇救会主任)都没来得及转移,被反动人员告密,结果都从村西的一座地窖里搜了出来。他们把马基财五花大绑的带到当时的村公所,进行了拷打,让他供出他们所想要的秘密,马基财始终不肯讲。最后还乡团和我村的几个反革命分子就征求当时的伪保长(马家的一个五服内就是隔不到五代的族亲),可这个伪保长不认亲情,反而指示几个反革命分子对马基财进行严刑拷打,但是还是什么也没得到,最后还乡团又问伪保长怎么办?他不但一点怜悯和同情心没有,反而说出了处死马基财的话。几个反动分子就把马基财拖到村东与刘瓦村相邻的一个石岭上,残无人道的用石灰把马基财的双眼弄瞎,然后又用绳子(当时用猪鬃拧成的)套在马基财的脖子上,活活地勒死了。他们感到还不解恨,竟又用石岭上的乱石将他已死的身体砸烂。还乡团和这些反革命分子真的惨绝人寰、令人发指。在当时一齐被抓的妇救会主任—牛素贞绑到一所院子里的一棵大树下,而且还吊在树上进行拷打,也什么没得到。也许认为她没做过什么事或者认为她是个女的,最后才把她放了。

革命者的鲜血不会白流,我们的革命最后赢得了彻底胜利。在庆祝革命胜利和镇压反革命分子的大会上,那些还乡团及其反动分子最终被押上了审判台,一个个被正义的枪声所消灭,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还乡团及其反动分子在现在华岩寺被枪毙)。

王家大院的三名护门员

一九三八年夏天,廖容标、姚仲明、唐克三人,受上级党的派遣,到敌后组织革命抗日游击队,来到了张李村。那时,我党领导的抗日武装队伍正是困难时

期,武器匮乏,只能用大刀长矛甚至棍棒,与用先进武器武装到牙齿的日寇对阵,其艰难程度可想而知。当时,王家大院的护门员周平先、胡志文,王仲修等人,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们通过多次密谈,又频频与王家大院的主人王重生商议,最终他们的目的成功,说服了主人,主动将四十多支枪和多门午子炮,如数捐献给了廖容标队伍。王家大院的护门员,大多数人员也同时参加了廖容标领导下的革命抗日游击队。

王家大院的武器捐献和人员的入伍,壮大了廖容标的革命武装队伍。著名的山东省革命抗日武装第四支队“廖部”就起源于张李村。张李村王家大院一度成为了“廖部”的指挥机关所在地。中共山东省委,曾在王家大院召开过省委扩大会议,在会议上传达了中央的有关抗日重要政策和指示,从而,在山东拉开了抗日斗争战线。

王家大院入伍的护门员中,王仲修,在一次与日寇战斗中壮烈牺牲;周平先在解放后,升职为某军卫戍区副司令员;胡志文升职为空军某部团政委。他们都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为革命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

现介绍从王家大院入伍的三名护门员之一胡志文生平简介:

胡志文同志,中国共产党党员,原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第十一研究室副主任,因脑出血医治无效,于一九九一年六月十八日十六时四十分在张店区医院不幸逝世,享年六十五岁。

胡志文同志,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一日生于淄博市淄川区磁村乡张李庄,一九三九年七月圣驾革命,担任八路军四支队通讯员,一九四〇年至一九四五年参加杨家洪战斗、三次讨吴战斗、讨刘战役、临沂大战,浴血奋战,荣获独立自由奖章、三级解放勋章,其中一九四三年五月在沂蒙山区讨伐李仙洲、吴化文战役中

头部负伤致残，系在职一等残疾军人，至今颅骨凹陷区仍有金属异物，一九四四年任山东抗大学员，一九四五年八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一九四五年任东北空军航校第一期学员，一九四九年任中南空军场战科长，一九五四年任中南空军五程部外场副处长、处长，一九五二年十二月荣立三等功，一九五五年九月由广州军区授予校官军衔，一九五八年任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第十一研究室副主任等职。一九七〇年十月退休，一九七九年三月改办离休。

胡志文同志参加革命工作五十多年来，历经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抗美援朝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热爱党，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忠诚于党和人民的革命事业，一贯坚持原则、艰苦朴素、勤勤恳恳、任劳任怨，把毕生的精力奉献给了共产主义事业。

对胡志文同志的不幸逝世，我们表示深切的哀悼。胡志文同志永垂不朽。

第四节 社会经济

张李村村域总面积约 114.85 公顷，其中耕地约 1000 亩，以种植玉米、小麦为主；村落占地约 36 公顷。村内生产设施用地 15.5 公顷，主要以炭化砖精细陶瓷为主，比较大型的有淄博华盛碳化砖有限公司、淄博保温材料厂、淄博碳棒厂、淄博华陶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淄博纳米特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山东华岩冶金建材有限公司等，近年来，随着张李村经济的发展，企业不断增加，主要沿蕉磁路建设了许多小型陶瓷企业。对村庄的传统风貌和传统建筑有一定的破坏。

张李村现有 400 余户，共 1197 人，村集体年收入 10 万元左右，主要为工业区租赁费。

王家大院为省级文保单位，但是由于缺少维护修缮，部分房屋已经破败，保护工作迫在眉睫。

第五节 公用设施

供水

张李村现状供水已全部改为自来水，水源来自磁村供水公司，经蕉磁路管线接入各户。

排水

张李村现状没有排水设施，主要以村内道路两边边沟排水，排入泉王路两侧明沟。

供电

现状电源接自蕉磁路 10KV 电力线，经村南设置的变电箱、粮所附近变电箱和蕉磁路西侧变电箱转为低压后入户。0.4KV 低压线路主要为水泥电杆沿大街架空敷设。

电信

现状交换箱位于村东东湾南侧，主干线路接自磁村电信公司，全村安装了有线电视。

热力

张李村无集中供热设施。

燃气

现状村内无燃气供气系统，但沿泉王路和蕉磁路敷设有燃气管线。

环卫设施

在村庄外围沿路分片设置多出移动式垃圾箱，村内沿街设置 30 多个垃圾桶，

保洁工作由村委会聘请村内村民专人负责。保洁工作每日一扫，巡回捡拾，垃圾由镇环卫车辆每天集中清运。

保洁员负责村内主要道路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捡拾，确保村范围内主要道路干净整洁，无乱倒和积存垃圾；负责将 120L 垃圾桶内垃圾清理到村垃圾箱内，做好垃圾桶（箱）的清洗和管理，确保垃圾桶（箱）体和周边干净整洁，不倒建筑垃圾；服从管理，按规定时间上岗，并穿戴工作服或佩戴标志；积极宣传农村垃圾集中收集处理的好处，引导村民自觉把垃圾投放到垃圾桶（箱）中，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第二章 核心保护区调查资料

第一节 村落格局肌理

张李村作为一个有着六百年历史的传统村落，在发展的历史过程中，多数情况下是以乡村的自然演进为主线的，人为的规划与控制相对较少，因而也留下了人为与自然相结合的痕迹。

整个村庄是一个有机的肌体，完整的村落布局显示了人为规划构筑的印记，特别是丁字状道路格局，与中国历史上古城规划的空间框架完全一致；村内环村主干道外加一横一纵两条街形成村庄格局的骨架，而王家大院则正好位于两条道路交叉、村庄的中央，这明显地是人为规划、控制的结果。根据对村庄历史的走访，该村也的确进行过乡村级的“规划”，对村内主街道进行画线、定桩。而正是这种粗线条的规划构建张李村的框架格局，形成了村落肌理中的动脉。

而村庄的大部分区域是在自然演进的过程中逐步形成的，弯弯曲曲走向、不规则幅度的小巷联结着家家户户，就像肌体神经的末梢一样延伸到村庄的每一个

角落。张李村就是这样一个在人为与自然的演进中逐步形成的有机体。

村落格局肌理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空间布局之于肌理

张李村状基本可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原环村路内的传统村落，另一部分就是随着村庄的发展壮大，向周边不断扩散而成的新村落，新村主要集中在古村西、北侧。张李村的形状为方形，村内村外，界限明显。内部空间以“丁”字型的街道为主轴线，走向清晰，方便通畅，同时与主道交叉又形成了十多条幽深的小巷。由王家大院、民俗博物馆和东庙围合而成的空间是村落的中心，是村民活动的主要场所。居住区域由纵横交错的街道所分割，由“十”字街分割成不同的方块。居民在每个小方块内划分大小不同的院落，临街开门。

建筑之于肌理

建筑是传统村肌理的重要表现内容，建筑本身的肌理不仅仅是建筑外观表现的关键因素，也是其构造形态的体现。张李村村内的建筑是中国北方明清时期民居的代表，由不同景深的四合院落构成，保存比较完好的建筑（群），是因为上个世纪末王家保存至今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的院落。这些民居建筑大都古朴平实，构成了一座座封闭、幽深的庭院。一个院子里，砖石照壁，花砖饰物，与周边环境巧妙地融为一体。门窗间木雕、石雕、砖雕传达了众多的人文信息，充满对美好生活的期盼，体现了那个时代人们的审美情趣和艺术追求。

第二节 传统建筑

一、传统建筑特征

张李村的民居建筑如其民风一样淳朴、简洁，是典型的北方传统民居建筑——散居、三合院、四合院。

在民居的宅院结构方面上，一般用院墙将居住范围全封闭。依南北轴线对称布置房屋和院子，坐北朝南，单门独院，有门楼、两面坡屋顶，传统上建筑材料以就地取材为主。也有的用石灰抹成圆顶，俗称“和尚头”。有的为了防盗，在墙头另架短瓦透风小墙，俗称“响墙子”。临街院墙有的以料石砌成几何装饰图案，有的石基腰线砖之上保持一段粉白，有的在粉墙上略作装饰。

一般街门、门楼是迎来送往，布置节日庆典的地方，同时也体现了宅院的规模。宅院大门一般设在院子的中轴线偏左处，即坐北朝南院子的东南方向。宅院除了大门以外，有的后院再开个后门。有些大宅府第也开一个旁门，俗称“便门”。有些宅院因环境条件限制，在侧边院墙上开门。临街大门前通常以面石铺砌一方形门台，俗称“门台”。以前的大户人家，在门台两外角处备上马石，石作“箱”形，可作为梯而上马。门台左右院墙上镶砌带斜梁料石，备拴坐骑用，又称“拴马石”。门台两侧，多喜栽国槐。

普通百姓住宅多为土木结构，院墙、屋墙一般用土建造。所用的建筑材料和施工方法，因地制宜，因材施工。如：①打墙。用木板夹出空间，其中填湿土，用木夯、方石杵、圆石杵打实。②叉墙。以土和泥，泥中拌以麦草，用五齿铁和草泥垒墙，梳理墙面。③垛墙。就地取泥垒墙。④土坯墙。将湿土放于木框（俗称“坯卦子”）中，用石杵打制成土坯。另一种是泥土加草，成型后晾干使用，又叫“草坯”。⑤木材的使用。在传统民居建筑中不仅门窗用木料，而且还有房内木梁、檩、椽、柱也多用木料。⑥胶合材料。传统用料为土、石灰、沙子和水，又称为“三合土”。泥中掺草为草泥，石灰中杂麻秧，俗称“麻刀灰”。

大户人家一般是青砖黛瓦多进四合院。坐北朝南，进入四合院首先是大门，大门辟于宅院东南角巽位，大门两扇，黑漆油饰，门上有黄铜门钹一对，两侧贴有对联。而后是影壁（影壁是四合院大门内外的重要装饰壁面，绝大部分为砖料

砌成，主要用于遮挡大门内外杂乱呆板的墙面和景物，美化大门的出入口。独立设置的影壁，叠砌考究、雕饰精美。）随之基本形制是分局四面的北房（正房）、南房（倒座房）和东、西厢房，四周再围以高墙形成四合。正房也称上房或主房。由于祖宗牌位及堂屋设在正房的中间，所以正房在全宅中所处的地位最高，正房的开间、进深和高度等方面在尺度上都大于其他房间。正房的开间一般为三间，中间一间为祖堂，东侧的次间住祖父母，西侧的次间住父母，而且老房子正房左边（东边）的次间、稍间比右边（西边）的略大，这是受“左为上”传统习俗影响的结果。

二、主要建筑

王家大院

王家大院始建于光绪初年，整个大院占地三十余亩，由二十多个院落组成，布局按八卦方位构建，有住宅、花园、祠堂、戏院等四部分组成，大院的住宅采用中国古代军事防御功能的垣城建筑方式与北方四合院式的民居融为一体。其主体结构为清代台梁式构架，建筑材料为砖石大混合结构，按照前堂后寝的原则排列，整个院落错落有致，有极高的审美价值和艺术水平。建筑艺术并既沿袭了北方传统建筑的对称、严谨、雄厚之风，又通过过街楼、夹壁墙、门楼等体现出了南方建筑空间布局灵活多变的特点。主院在东部偏北，正房3间，两边各带一耳房，居中的正房最为尊贵，建筑最为华丽，是举行家庭礼仪、接待尊贵客人的地方，正房前高大的廊厦、廊坊枋托镂上空雕刻而成，工艺精湛，屋背上的鸱吻和“滴水”下的砖雕，形象生动，由各种花鸟鱼虫、寓言故事、吉祥图案组成，体现了非常高的工艺水平，周围各个院落外面由游廊、旁门相连，而内部则有夹壁、地道暗中相通，一色青砖灰瓦，典型的清代风格，各院都有角门相通。

其西侧建有二层楼一座，可居高临下，俯瞰大院，一目了然；环顾村庄周边

景致，尽收眼底。西边的院落隔街而建，两院落由过街楼相连。过街楼为木质结构，犹如一座廊桥，雕刻精细，描画精美。过街楼南边不远处建有戏台，每逢年节及重要喜庆活动，便请来戏班唱大戏，女眷们便可在过街楼上看戏。大院四角建有炮楼，一色青石垒成，用于看家护院。院内设有地道，可通往村外，如遇土匪抢劫等特殊状况，可通过地道悄悄转移，以保证人身安全。大院的大小院落之间，既珠联璧合，又独立成章，其或隐或现，多种多样，可以上下左右相通的门户，常给人以院内有院、门里套门的迷宫式感觉。令人惋惜的是大院南部和西部的院落，都已损毁、坍塌，甚至荡然无存。王家大院的主体建筑严格按照封建典章制度的等级品位建造，尊卑贵贱，上下长幼，男女内外，皆有其等，各有其序。作为配套建筑的厨房、书房、花园、家熟院等，布局合理，因地制宜，俱为其应有功能的充分发挥，在一定时空内，体现了颇具超前意识的客观创意。观大院见匠心：规模宏大，气势磅礴，然而这一切都融汇在体现建筑艺术的参差错落、玲珑别致之中。王家大院现已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王家大院的砖雕，题材丰富，形式多样。雕刻对象以吉祥物为主，主要有翔龙、鸞凤、奔马、耕牛、仙鹤、麋鹿等，也有部分花卉如牡丹、菊花等。砖雕多为对出，寓“好事成双”之意，镶嵌在檐下墙的两端。这些雕刻形象生动、栩栩如生，活脱脱展示出当地的民俗文化和民意：祈求吉祥、和美、平安、幸福。这些雕刻已基本见不到明代的“粗犷简朴”，比较典型的体现出清代“纤细繁密”的审美风格特点。古老的雕刻艺术，随时代的变迁，发展着艺术表现形式，传承着民族文化。王家大院的砖雕艺术，正是如此，仿佛在一位品貌端庄、体态秀丽的鲁中女子的发髻上，插上数枝花朵，把她妆扮得更加雍容华贵、摇曳多姿。

王家大院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作过重大贡献。曾为抗日游击队捐过枪捐过炮，八路军多路武装在磁窑坞会合，王家大院遂成为历史上著名的八路军“磁窑坞会师”地点，经过整编，军威大震。抗战时期，山东省委曾在大院里召开过

扩大会议，传达贯彻毛主席的《论持久战》，领导全省的抗日武装走过“防御、相持、大战”的三阶段，迎来民族斗争胜利的曙光。

绪岳民俗博物馆

淄川绪岳民俗博物馆位于昆仑镇张李村，占地 800 余平方米，由张李村村民王绪岳创办。王绪岳历经三十余年收集中国北方传统生产和生活用具。藏品类别有陶器、瓷器、木器、铁器等共计两千余件，比较真实全面地反映了中国北方农村上世纪生产与生活风貌。博物馆的设立旨在通过展示各类生产生活用具，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勤劳、智慧、吃苦耐劳的优秀品质。

古庙

村东有一古庙，因座落村东故名“东庙”，具庙院石碑记载已有八百多年的历史。据村中老人回忆，传说原古庙建筑错落有致、宏伟壮观，神佛塑像神采奕奕、栩栩如生，其环境花草绚丽、古柏参天。古庙经一代一代人的修建，特别近几年百姓和张李村周围的厂矿集资，经几次重修，不光恢复了原貌，并增加了更多建筑，现在庙院，楼台殿阁、碑碣林立，庙中各种神佛、神采奕新，庙中环境，苍松翠柏，参天蔽日。日日善男信女，络绎不绝，天天青烟飘飘，香火不断。

第三章 非物质文化遗产

张李磁窑村花鼓俗称“打花鼓”，原是旧社会穷人用于乞讨谋生的一种器具。据传，清同治十二年（1873 年），淄川县令下令重修磁窑坞通往华严寺的鸳鸯桥，这也是济南通往颜神（今博山区）的交通要道。修毕，人们在桥头设台唱戏庆贺，在当时磁窑坞有 4 名串乡乞食玩杂耍的民间艺人，也献演了很多节目，其中的“打

花鼓”村民前所未闻，观后颇为喜爱，从此“打花鼓”就在瓷窑坞落了户并逐步流传下来。又有一说，唐代，磁村盛产陶瓷，商贾云集，贸易繁荣，又系交通要道，沿路乞讨者不绝，花鼓也随之传入，并成为群众闹元宵的传统节目。“打花鼓”艺术于上世纪60年代重新整理，正式命名为“磁村花鼓”，截止到现在已有150余年的历史。

磁村花鼓形似腰鼓，又大于腰鼓，表演时鼓斜背在舞者背后，其击打用具为鼓绳，是别具一格的两条一米多长的软绳，绳端打有大如小枣的葡萄结，一是携带方便，翻舞轻巧，不打鼓时搭肩便走。二是到一个村，狗见生人常来咬，人可用绳打狗。表演时舞者要向背后击中鼓面，全凭舞者娴熟的击打技能、良好的时空意念和舞蹈感觉来掌握鼓绳的长和短，收与放。在表演时由于鼓在背后上下左右翻飞击打，加强了舞动性和舞蹈的表现力，显得舞者灵巧、欢快、舒展，增强了艺术的感染力。花鼓的伴奏乐器为手锣、镲、小点锣等。

磁村花鼓无繁多内容和人物，是以鼓为主的表演，表演者一男三女。男的打花鼓，三个女的一人打手锣，一人打镲，一人打小点锣。表演时由鼓舞者领头排行，边击边跳上场，打鼓者在场中击打表演，其他人在一旁原地跳动，击打手中镲（锣）。鼓舞者在场中随打随舞，随唱随舞，动作是：左右旋转、肩上双打、腋下打、胯下打、腾空跳跃打、蹲转打、立打等。舞者舞步轻快，节奏鲜明，有一定的节拍，动作稳健有力，亮相时唱花鼓调，唱词可即兴更改。到围观者多时，也是击打高潮，鼓舞者进行滚翻击打、旋转击打等即兴表演；伴舞者围鼓串场，动作反复表演，人散舞止。随着时代的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磁村花鼓由早先的一鼓三镲（锣），逐渐演变为两鼓两镲，四鼓四镲，到20世纪80年代增到八鼓八镲，增强了舞蹈表演气氛，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保留原有的舞蹈风格特色，赋予了时代感和青春活力。

磁村花鼓的唱词淳朴、形象，充满乡土气息。其词过去多以诙谐的唱段开始，一般每个唱段为4句，在前段固定唱词的基础上根据曲调把所见到的事物、所听到的事情随意加进来，即兴更改，唱词的随意性很强。或者以12个月编出12个唱段，唱出12个事物。其曲调有“花鼓调”、“十二花季”等。

磁村花鼓鼓体呈圆筒状，比腰鼓大，体高约40公分，鼓面如堂鼓又小于堂鼓，直径约20公分。打击用具为两根约1米长的软绳叫鼓绳，绳头一端打有大如小枣的葡萄结。其辅助乐器为锣、镲等。所用器具比较简单，便于携带，也反映了当时杂耍艺人走乡串户卖艺求生的艰辛和寒酸。

磁村花鼓的演奏，原为集体鼓舞，表演者1男3女，即1鼓3锣（镲），后演变为8男8女，即8鼓8锣。现在多为2男2女，即2鼓2锣。20世纪90年代磁村镇中心校还曾排练48名男女学生组成的大型舞蹈“磁村花鼓”。

磁村花鼓的曲调以“花鼓调”和“十二花季”为主。

磁 村 花 鼓 鼓 谱

1=C 2/4

陈 倩记谱

0 5 3 5 | 5 6 1 | 0 1 6 1 | 3 2 1 | 0 6 3 |

这 面 花 鼓 圆 又 圆， 两 头

2 3 1 | 7 2 7 6 | 6 5 | 0 5 3 5 | 2 7 6 |

都 是 皮 儿 塄， 一 嘎 拉 都 是

6 1 6 5 | 3 2 3 | 咚 丕 龙 咚 | 仓 0 | 5 5 6 |

小 钉 子 砬 一 根

3 2 1 | 6 5 6 3 | 5- |

皮 条 两 个 环。

磁村花鼓多以诙谐的唱段开始，唱词可即兴更改。流传的唱词主要有：1、“这

面花鼓圆又圆，两头都是皮儿墁，一嘎拉都是小钉子砬（谐音），一根皮条两个环。……。”

2、“好命苦来好命苦，一辈子没摊上个好丈夫，人家的丈夫把买卖做，俺的丈夫打花鼓。好命薄来好命薄，一辈子

没摊上个好老婆，人家的老婆把针线做，俺的老婆敲小锣。……”。3、“打花鼓的进了庄，打起花鼓泪汪汪，打鼓唱出辛酸事，父老乡亲听端详。……。”

建国后，唱词随着时代的发展增添了新的内容，如土地改革中农民分得了土地，又获得了丰收，反映这一内容的

第四章 现状格局

张李村总体方位道路延续了早期格局，只是面积向四周扩大了。全村未进行旧村改造，建筑层数主要为一层，有少量二层建筑；新建建筑主要为沿蕉磁路的建筑、村北侧建筑，蕉磁路东侧建筑以一到二层为主，以家庭作坊为主，沿泉王路多为企业建筑和服务设施建筑。

明清古建筑群主要分布在村中部。以王家大院为主要的建筑群，主要分布在古村中部，呈张李西街、东西大街组成两大轴线。尽管历经多次变迁、拆建、翻新，仍保持了许多的建筑遗构。

第五章 张李村村民管理委员会关于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与建设的管理条例

第一条：为了做好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及历史文化保护的管理和建设，特制订本条例，并建立张李村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建设管理委员会，有七人组成，具体人员另行通知。

第二条：保护目标：保护原始风貌，修复损毁建筑，整治古村环境，挖掘历史文化内涵，合理利用开发，扩大古村历史文化影响。

第三条：保护区重点保护对象 1、村庄的原始结构和布局。2、古屋、石板路，石碾，石碑等古设施和古文物。3、古树名木及其它林木。4、古楼、古宅及其它房屋建筑和设施。5、古家具等古民用生活设施。6、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内涵挖掘。

第四条：重点保护对象，由传统村落及历史文化保护和建设管理委员会全权负责保护管理和具体建设。

第五条：保护区内居民职责：1、树立整体保护意识，遵守保护管理制度，制止破坏保护行为。2、保持所有房屋及其它建筑的外部风貌，确需翻、扩、改、修建的，必须首先向村委会提出申请，经审核查看后由有关专业人员实地指导建设。3、不得向外出售宅基地及房产，必要时可向村委会托管。4、做好林木管护，不得乱砍乱伐。

第六条：村委会职责 1、认真做好村民的动员、宣传和教育，积极引导村民充分认识保护的意义和价值，增强保护的整体性和自觉性，及时制止各种破坏行为，解决保护过程中的矛盾和纠纷。2、做好集体房屋、建筑和其它财产管理。

3、不得拍卖出售保护区内的空地和建筑。4、不得私自对保护区进行开发。5、对保护区内道路进行改造的，改造方案需昆仑镇政府审批。6、解决保护过程中的矛盾和纠纷。

第七条：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和建设管理委员会职责 1、组织制定保护规划（包括规划图）。 2、负责对建设区内规划建设内容进行实施。3、建立保护区内的建筑设施、规划图纸、财产、财务情况的档案。4、对保护区的建设进行检查和考核。5、提交建设竣工验收方案。6、对验收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第八条：鼓励建设区内的居民在遵守保护规划，不破坏原始外观风貌的前提下，积极探索农家乐等经营模式，以开发促保护，以保护促发展。

第九条：奖惩 1、村委会切实履行保护职责，对建设区村民对建设区建设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做出贡献的，予以表彰奖励，并对困难户做出贡献的予以倾斜资金奖励。2、建设区内村民不服从管理，私自违反规划要求进行开发建设，致使建设区遭到严重破坏的，将根据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张李村村民管理委员会